



SAMSUNG

Samsung SMART CAMCORDER
使用者手冊

HMX-Q20BP/HMX-Q20TP/HMX-Q20RP
HMX-Q200BP/HMX-Q200TP/HMX-Q200RP
HMX-QF20BP

www.samsung.com/register

對於影片錄製，請使用支援更快寫入速度的記憶卡。

- 建議的記憶卡：6MB/s (類別 6) 或以上。

在閱讀本使用者手冊之前

在閱讀本使用者手冊之前，請檢查下列各項。

安全警告

圖示	定義	含義
	警告	表示有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危險。
	注意	表示有潛在的人員傷害或材料損毀之危險。

在本手冊中使用的圖示

圖示	定義	含義
	注意	在使用攝錄放影機時，要降低火災、爆炸、觸電或人身傷害的危險，請遵循下面這些基本安全注意事項。
	注意	表示可能有助於操作攝錄放影機的提示或參考頁。
	定義	下面提供可協助您操作攝錄放影機的其他定義或資訊。

在此提供這些警告圖示可避免對您及他人造成傷害。請嚴格遵循。
在閱讀本部分之後，請將其妥善保管以供日後參考。

注意事項

警告！

- 此攝錄放影機應總是與帶有保護接地連接的交流電源插座連接。
- 不應將電池放在太陽底下或火爐旁邊等高熱地方。

注意

若沒有正確更換電池，將會有爆炸的危險。請使用相同類型的電池來更換。

要從本記住電源斷開本設備，必須從住電源插座播下插頭，因此住電源插頭應該更易於操作。



適當的錄製禮儀

- 若未取得民眾的授權或同意，不要錄製他們的視訊和相片。
- 不要在禁止錄製的地方錄製視訊和相片。
- 不要在隱私的地方錄製視訊和相片。

在閱讀本使用者手冊之前

有關使用的重要資訊

關於此使用者手冊

感謝您購買 Samsung 攝錄放影機。在使用攝錄放影機並放在手邊以供將來參考之前，請仔細閱讀本使用者手冊。如果攝錄放影機無法正常操作，請參閱「故障排除」。➡ 第 108~120 頁

本使用者手冊適用於型號 HMX-Q20, HMX-Q200 和 HMX-QF20。

- 在本使用者手冊中使用 HMX-Q20 型號的圖示說明。
- HMX-QF20 具有無線網路功能。➡ 第 72~80 頁
雖然 HMX-Q20, HMX-Q200 和 HMX-QF20 的一些功能不相同，但是它們以相同的方式操作。
- 本使用者手冊中的顯示可能不如您在 LCD 螢幕上看到的那樣準確。
- 攝錄放影機和其他附件的設計和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在使用之前，請仔細閱讀「安全資訊」，然後正確使用產品。
- 在本手冊中，「記憶卡（卡）」指的是 SD，SDHC 或 SDXC。
- 在本使用者手冊的功能說明中，使用括號括住的螢幕顯示圖示或符號表示設定相應的功能時，它將出現在螢幕上。
範例）望遠微距子選單項目 ➡ 第 97 頁
- 開啟 (👉)：設定此項可錄製微小物件的特寫。
如果設定為開啟，對應的圖示 (👉) 將出現在螢幕上。
- 對於不按照使用手冊導致的任何人身傷害或產品損壞，Samsung 不承擔任何責任。

在使用本攝錄放影機之前

- 本產品以 H.264 (MPEG4/AVC) 格式錄製視訊。
- 您可以使用本攝錄放影機的內置軟體在個人電腦中播放和編輯攝錄放影機錄制的視訊。
- 請注意，本攝錄放影機與其他數位視訊格式不相容。
- 在錄制重要視訊之前，要試錄。
播放試錄的內容，以確保視訊和音訊都已正確錄製。
- 錄製內容可能由於處理此攝錄放影機或記憶卡等內容時遺失。
Samsung 將不會對由於錄製內容遺失而造成的損失進行賠償。
- 備份重要的錄製資料。
透過將檔案複製到電腦上來保護重要的錄製資料。我們還建議您將資料複製到電腦或其他錄製媒體進行儲存。請參閱軟體安裝和 USB 連接指南。
- 著作權：請注意，本攝錄放影機僅設計來供個人使用。
使用其他類比 / 數位媒體或裝置在本攝錄放影機的儲存媒體上錄製的資料受版權法保護，未經版權所有者的允許不得使用，個人欣賞除外。即使您錄製諸如展覽、表演或展示等活動進行個人欣賞，也強烈建議您事先獲得允許。

在閱讀本使用者手冊之前

- 在操作時，本無線裝置可能會有無線電干擾，因此它不能支援生命安全服務。
- 透過 Wi-Fi 傳輸檔案時始終要小心謹慎，此方法有資料洩漏的危險。
- **使用無線網路產品時的安全注意事項：** 使用無線網路時，安全設定絕對重要。對於不實施安全措施或使用無線網路時無法避免的情況所導致安全問題產生的任何損壞，Samsung 不承擔任何責任。
- 如需開放源授權資訊，請參閱在 CD-ROM 中提供的「Opensource-Q20.pdf」。

有關商標的注意事項

- 此手冊或其他 Samsung 產品說明文件中提及的所有產品名稱和註冊商標是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此外，在本手冊中，並不是在每種情況下都提及「™」和「®」。
- SD、SDHC 及 SDXC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Microsoft®, Windows®, Windows Vista®, Windows® 7, DirectX®,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Intel®, Core™, Core 2 Duo®, Pentium® 是 Intel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 / 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AMD 和 Athlon™ 是 AMD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 / 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 Mac OS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YouTube 是 Google Inc. 的商標。
- Flickr 是 Yahoo 的商標。
- Facebook 是 Facebook Inc. 的商標。
- Twitter 是 twitter Inc. 的商標。
- Picasa 是 Google Inc. 的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dobe, Adobe 標誌和 Adobe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國及 / 或其他國家 / 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Wi-Fi®, Wi-Fi CERTIFIED 標誌和 Wi-Fi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註冊商標。
- AllShare™ 是 Samsung 的商標。

安全資訊

下面顯示的安全注意事項用於防止人員傷害或材料損毀。要注意所有指示。



警告 表示有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危險。



請勿使插座和延長電線過量負荷，以免導致不正常熱量或火災的危險。



在溫度超過60°C時使用攝錄放影機可能會造成火災。使電池保持較高溫度可能會造成爆炸。



請勿讓水或金屬及易燃物進入攝錄放影機或交流電源轉接器。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



要避免沙塵！細沙或灰塵進入攝錄放影機或交流電源轉接器會引起故障。



要避免油！油進入攝錄放影機或交流電源轉接器會引起觸電或故障。



請勿讓LCD螢幕直接對著太陽。否則會造成眼睛傷害，也會導致產品內部部件出現故障。



請勿透過用重物按壓來強制彎曲電源線，或損毀交流電源轉接器。這樣可能有火災或觸電危險。



請勿拉交流電源轉接器上的電源來斷開電源，這樣可能會損壞電源線。



如果交流電源轉接器的電源線損毀、裂開或斷掉，請勿使用。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安全資訊



警告 表示有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危險。



請勿連接交流電源轉換器，除非插頭可以完全插入沒有插片外露。



請勿在火中處理電池組，否則會引起爆炸。



切勿使用清潔液或類似的化學藥品。請勿直接在攝錄放影機上噴洒清潔液。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



在海灘、游泳池或雨中使用攝錄放影機時，要使其遠離水。否則會有故障或觸電的危險。



請勿用濕手拔插電源線。否則會有觸電的危險。



請勿讓兒童接觸到用過的鋰電池或記憶卡。如果兒童吞下鋰電池或記憶卡，請立即諮詢醫師。



在不使用時或在雷雨天氣，要拔下電源線。否則會有火災的危險。



在清潔交流電源轉換器時，請拔下電源線。否則會有故障或觸電的危險。



如果攝錄放影機聲音異常、有氣味或煙，要立即拔下電源線，並請求 Samsung 維修中心進行維修。否則會有火災或個人傷害的危險。



如果攝錄放影機出現故障，要從攝錄放影機斷開交流電源適配器或取下電池。否則會有火災或傷害的危險。



請勿嘗試拆開、維修或重新組裝攝錄放影機或交流電源轉換器，以免出現火災或觸電。

安全資訊



注意 表示有潛在的人員傷害或材料損毀之危險。



切勿用力壓 LCD 表面，或使用尖銳的物件擊打或刺戳。如果您按壓 LCD 表面，可能會在顯示時出現不平現象。



切勿在嚴重振動或撞擊的地方掉落或暴露攝錄放影機、電池組、交流電源轉接器或其他附件。這可能會導致發生故障或傷害。



切勿在嚴重振動或撞擊的地方將攝錄放影機放在三角架（未提供）上使用。



切勿在太陽直射或加熱設備附近使用攝錄放影機。這可能會導致發生故障或傷害。



切勿將攝錄放影機放在溫度長時間過高的密閉車輛內。



切勿讓攝錄放影機接觸煙灰或蒸汽。濃厚的煙灰或蒸汽會損壞攝錄放影機外殼或導致出現故障。



切勿在汽油或柴油機產生廢氣腐蝕性氣體（如硫化氫）很濃的地方附近使用攝錄放影機。否則可能會腐蝕外部或內部終端，無法正常操作。



切勿讓攝錄放影機接觸殺蟲劑。殺蟲劑進入攝錄放影機會導致本產品無法正常操作。在使用殺蟲劑之前關閉攝錄放影機，並用軟塑膠板將其蓋住。



切勿將攝錄放影機暴露於溫度或濕度突然變化的地方。在雷雨天氣室外使用時，也會有出現故障或觸電的危險。



切勿使開啟的 LCD 螢幕向下放置攝錄放影機。



切勿使用苯或稀釋劑擦拭攝錄放影機機體。外層會脫落或外殼表面會被損壞。



在不使用攝錄放影機時不要讓 LCD 顯示器開啟。

安全資訊



注意 表示有潛在的人員傷害或材料損毀之危險。



不要握住 LCD 監視器來提起攝錄放影機。LCD 螢幕可能會脫落，導致攝錄放影機掉下來。



切勿在電視或收音機旁邊使用攝錄放影機：這樣可能會導致在電視螢幕或收音機中出現噪音。



切勿在靠近強無線電波或強磁力的地方（如揚聲器和大馬達）使用攝錄放影機。在錄製的視訊或音訊中可能會夾雜有噪音。



請僅使用 Samsung 認可的附件。使用其他製造廠商的產品可能會由於非正常操作造成過熱、火災、爆炸、觸電或人身傷害。



將攝錄放影機放在平坦的表面上和有通風孔的地方。



將重要的資料分開儲存。Samsung 對資料遺失概不負責。



如果電源插頭易於操作，請使用電源插頭。如果產品出現任何問題，必須拔下電源插頭以徹底切斷電源。關閉產品上的電源按鈕不會徹底切斷電源。



與本產品相容的未授權配件之製造商對他們自己的產品負責。請依照選購配件的安全說明使用這些配件。對於未授權配件導致的故障、火災或觸電以及損壞，Samsung 概不負責。

目錄

使用入門.....	11	延伸功能.....	44
拆封.....	12	使用「手動」模式.....	45
攝錄放影機版面.....	13	白平衡.....	45
插入 / 彈出電池和記憶卡.....	15	EV (曝光值)	46
插入 / 彈出電池.....	15	背光.....	47
插入 / 彈出記憶卡 (未提供)	16	焦點.....	48
電池充電.....	20	Super C.Nite.....	49
檢查電池狀態.....	21	自拍計時器.....	50
開啟 / 關閉攝錄放影機.....	24	連續拍攝.....	50
使用觸控面板.....	25	使用「藝術電影」模式.....	51
執行起始設定.....	28	調整器.....	51
選取語言.....	29	數位效果.....	52
瞭解圖示.....	30	使用「藝術間隔錄製」模式.....	53
使用「首頁」螢幕.....	34	播放 / 編輯.....	55
存取「首頁」畫面.....	34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56
「首頁」螢幕上的圖示.....	34	啟動播放模式.....	56
使用手握帶.....	35	播放視訊.....	57
基本功能.....	36	在播放期間標記精妙時刻.....	60
錄製視訊.....	37	檢視相片.....	61
以人像模式錄製視訊.....	39	編輯視訊和相片.....	63
在錄製期間標記精妙時刻 (My Clip 功能)	40	共用 (僅限 HMX-QF20)	63
拍攝相片.....	41	刪除.....	65
初學者可輕鬆地進行錄製 (SMART AUTO)	42	刪除 My Clip.....	66
縮放.....	43	My Clip 建立.....	66
		保護.....	67
		Smart BGM.....	67
		分割.....	68

目錄

合併.....	69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88
檔案資訊.....	70	使用 Intelli-studio 傳輸檔案.....	89
無線網路（僅限 HMX-QF20）.....	71	透過將攝錄放影機作為卸除式磁碟連接來傳輸檔案.....	93
連接至 WLAN 並設定網路設定.....	72	設定.....	95
連接至 WLAN.....	72	「設定」選單.....	96
設定網路設定.....	73	存取「設定」選單.....	96
手動設定 IP 位址.....	74	拍攝.....	97
網路連線提示.....	75	播放.....	98
輸入文字.....	75	顯示.....	101
使用視訊或相片共用網站.....	76	連接.....	103
存取網站.....	76	一般.....	104
上載視訊或相片.....	76	附錄.....	107
在支援「電視連結」功能的電視上觀看視訊或相片.....	77	故障排除.....	108
使用「自動備份」來傳送視訊或相片.....	78	警告指示燈和訊息.....	108
在電腦上安裝程序以進行自動備份.....	78	症狀和解決方案.....	114
將相片或視訊傳送至電腦.....	78	維護.....	121
關於網路喚醒 (WOL) 功能.....	79	在國外使用攝錄放影機.....	123
與其他裝置搭配使用.....	81	辭彙.....	124
連接至電視.....	82	規格.....	125
連接至高清晰電視.....	82		
連接至普通電視機.....	83		
在電視螢幕上檢視.....	84		
為視訊配音到 VCR 或 DVD/HDD 錄製機.....	85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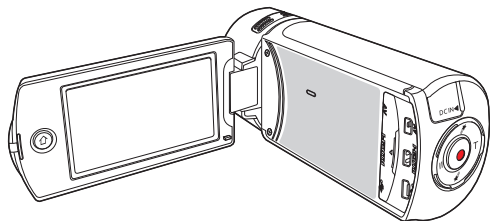
使用入門

瞭解攝錄放影機的版面、圖示和首頁螢幕。

拆封	12
攝錄放影機版面	13
插入 / 彈出電池和記憶卡	15
插入 / 彈出電池	15
插入 / 彈出記憶卡 (未提供)	16
電池充電	20
檢查電池狀態	21
開啟 / 關閉攝錄放影機	24
使用觸控面板	25
執行起始設定	28
選取語言	29
瞭解圖示	30
使用「首頁」螢幕	34
存取「首頁」畫面	34
「首頁」螢幕上的圖示	34
使用手握帶	35

拆封

您的新攝錄放影機隨附了以下配件。如果包裝盒中遺失了任何這些項目，請聯絡 Samsung 客戶服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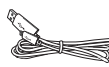
檢查配件



電池
(BP125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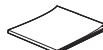
交流電源轉接器
(AA-MA9)



USB 纜線



使用者手冊 CD



快速入門指南

可選



音訊 / 視訊線



Micro HDMI 纜線



充電器



攜帶套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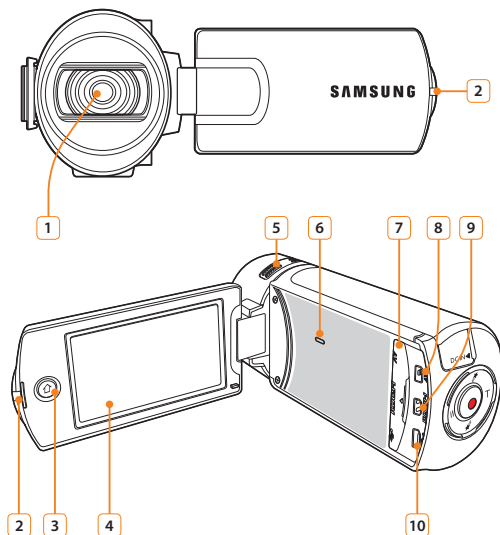
- 每個項目的實際外形都可能因機型而異。
- 內容視銷售地區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 可在諮詢您當地的 Samsung 代理商後購買部件與配件。對於由於未經授權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或電池等配件而導致的電池壽命縮短或故障，SAMSUNG 不承擔任何責任。
- 不隨附記憶卡。請參閱第 17 頁以了解與攝錄放影機相容之記憶卡的資訊。
- 攝錄放影機隨附了使用者手冊光碟和印刷的快速入門指南。



雖然這些型號的一些功能不相同，但是它們以相同的方式操作。

攝錄放影機版面

頂端 / 前面 / 左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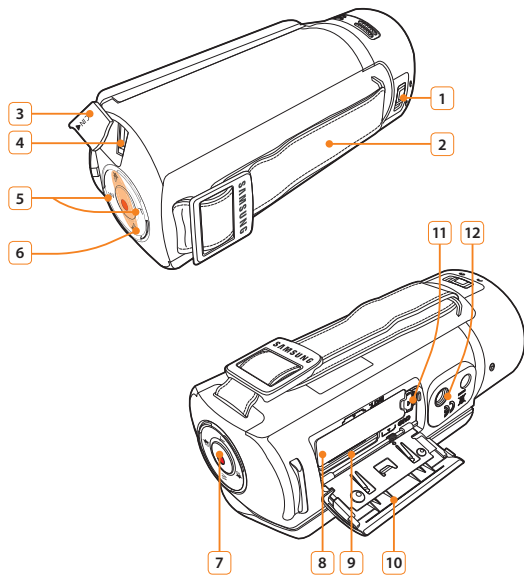
- | | |
|----|-------------------------|
| 1 | 鏡頭 |
| 2 | 充電 (CHG) 指示燈 |
| 3 | 首頁 (🏠) 按鈕 |
| 4 | LCD 螢幕 (觸控螢幕) |
| 5 | 內置麥克風 |
| 6 | 內置揚聲器 |
| 7 | 插孔蓋 (AV/HDMI/micro USB) |
| 8 | AV (聲訊 / 視訊) 插孔 |
| 9 | HDMI 插孔 |
| 10 | micro USB 插孔 |



在錄製過程中，請小心不要蓋住內置麥克風和鏡頭。

攝錄放影機版面

後面 / 右側 / 底端



1 鏡頭開啟 / 關閉開關

2 手握帶

3 插孔蓋 (DC IN)

4 DC IN 插孔

5 縮放 (T/W) 按鈕

6 My Clip (🔗/🔒) 按鈕

7 錄製開始 / 停止按鈕

8 電池槽

9 記憶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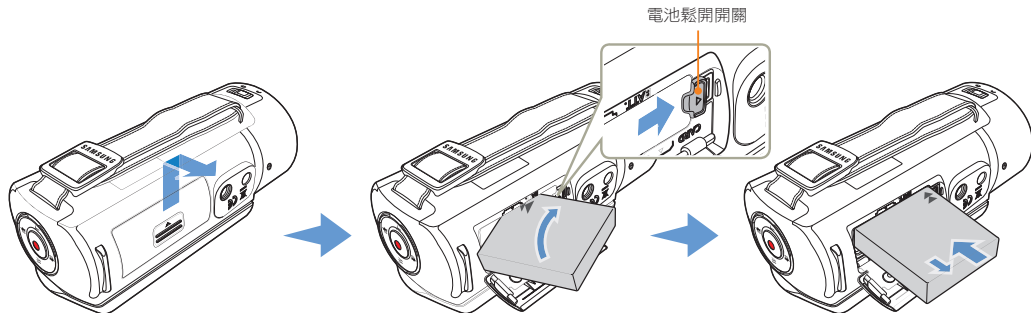
10 電池 / 記憶卡蓋

11 電池鬆開 開關

12 三腳架接口

插入 / 彈出電池和記憶卡

插入 / 彈出電池



插入電池

- 1 如圖所示，滑動並開啟電池插槽蓋。
- 2 將電池插入電池槽中，直到其鎖定位為止。
 - 請確保 SAMSUNG 徽標朝下，並且如圖中所示放置電池。
- 3 合上電池槽蓋。

彈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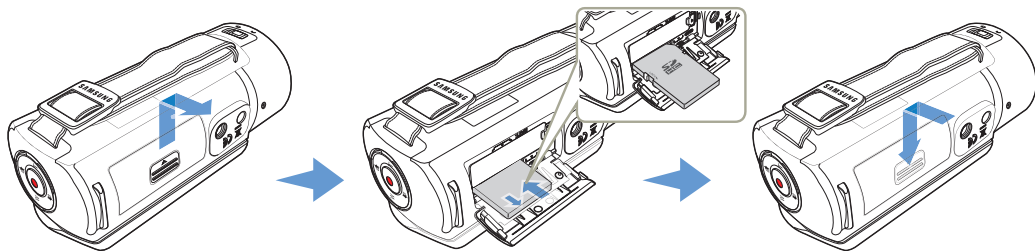
- 1 如圖所示，滑動並開啟電池插槽蓋。
- 2 按照如圖所示的方向滑動電池釋放門開關，然後取出電池。
- 3 合上電池槽蓋。



- 由於使用未經批准的電池而導致的問題，Samsung 概不負責。如果您使用其他製造廠商的電池，會有過熱、火災或爆炸的危險。
- 購買備用電池可以連續使用攝錄放影機。

插入 / 彈出電池和記憶卡

插入 / 彈出記憶卡 (未提供)



插入記憶卡

- 1 滑動並開啟記憶體蓋，如圖中所示。
- 2 將記憶卡插入卡槽中，直到輕輕卡入到位。
 - 請確保卡的標籤部分朝上，並且攝錄放影機如圖所示放置。
- 3 關閉記憶卡蓋。

退出記憶卡

- 1 滑動並開啟記憶體蓋，如圖中所示。
- 2 輕輕推動以退出記憶卡。
- 3 關閉記憶卡蓋。



- 若要避免資料遺失，在插入或取出記憶卡之前，請按住 [首頁 (H)] 按鈕關閉攝錄放影機。
- 推動記憶卡時力氣不宜過大。記憶卡可能會突然彈出。

插入 / 彈出電池和記憶卡

相容記憶卡

- 您可以將 SD、SDHC 和 SDXC 卡與本攝錄放影機搭配使用。建議使用 SDHC 卡。SD 卡最多支援 2GB。不保證超出 2GB 的 SD 卡可以在本攝錄放影機上正常作業。
- 不支援 MMC (多媒體卡) 和 MMC Plus。
- 相容記憶卡容量：
 - SD: 1GB ~ 2GB
 - SDHC: 4GB ~ 32GB
 - SDXC: ~ 最高 64GB
- 使用未經授權的記憶卡時，產品無法正確錄製視訊，並且錄製內容可能會遺失。
- 本產品啟動後會退出的記憶卡可能與產品不相容。
- 攝錄放影機使用 6MB/s (類別 6) 或以上記憶卡工作時，它將會很穩定。
- SD/SDHC/SDXC 記憶卡擁有機械寫入保護開關。設定此開關以防止意外刪除儲存在卡上的檔案。若要啟用寫入，將開關朝電極方向移動。若要設定寫入保護，向下移動開關。
- SDHC/SDXC 卡是 SD 記憶卡的更高版本，並且與 SD 記憶卡相比支援更高的容量。
- 可以將 SD 與支援最新 SD 的主機裝置搭配使用。

可用記憶卡



插入 / 彈出電池和記憶卡

記憶卡的一般注意事項

- 損壞的資料可能無法回復。建議在 PC 硬碟上個別備份重要資料。
- 在作業期間，如格式化、刪除、錄製及播放，關閉電源或取出記憶卡可能會毀損資料。
- 在您使用 PC 修改儲存在記憶卡中的檔案或資料夾名稱後，攝錄放影機可能無法辨識所修改的檔案。
- 記憶卡不支援任何資料恢復模式。因此，在錄製時應該謹慎操作，避免損壞記憶卡。
- 確保格式化本產品上的記憶卡。如果記憶卡已透過電腦或其他裝置格式化，然後不再進行格式化就裝在本產品上使用，則可能在錄製和 / 或播放時發現錯誤。Samsung 對此類原因造成錄製內容的任何損毀概不負責。
- 您需要格式化新買的記憶卡、具有本產品無法辨識或透過其他裝置儲存之資料的記憶卡。請注意，格式化會消除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並且所刪除的資料無法恢復。
- 記憶卡具有特定的使用壽命。如果您無法記錄新資料，則必須購買新記憶卡。
- 記憶卡是精密的電子媒體。請不要將其彎曲、掉落或使其受到強大的撞擊。
- 切勿在記憶卡的端子積聚異物。必要的話，用乾燥的軟布來清潔端子。
- 除在標籤粘貼位置貼上專門標籤外，切勿貼任何東西。
- 不要使用損壞的記憶卡。
- 請勿讓兒童接觸到記憶卡，因為兒童可能會吞食記憶卡。

本攝錄放影機支援 SD、SDHC 和 SDXC 記憶卡，可讓您選擇更多的卡！

資料儲存速度可能會因製造商和正式作業系統而異。

- SLC (單級元件) 系統：可支援更快的寫入速度。
- MLC (多級元件) 系統：僅支援較慢的寫入速度。

如果要得到最佳結果，我們建議使用支援更快寫入速度的記憶卡。使用較慢寫入速度記憶卡來錄製視訊可能會在記憶卡上儲存視訊時遇到困難。

您還可能會在錄製期間遺失視訊資料。

在嘗試保留錄製視訊的任意細節時，攝錄放影機會強制在記憶卡上儲存影片，並顯示警告：

低速記憶卡。請以較低品質錄製。

如果必須使用低速記憶卡，錄製的解析度和品質可能會低於設定值。 ➡ 第 97 頁

但是，解析度和品質越高，使用的記憶體將越多。



- Samsung 將不負責由於誤用所造成的資料遺失。
(包括所有電腦病毒)
- 我們建議使用記憶卡盒，以免因為移動和靜電而遺失資料。
- 記憶卡在使用一段時間之後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插入 / 彈出電池和記憶卡

可錄製的視訊時間

影片解析度	儲存媒體 (容量)						
	1GB	2GB	4GB	8GB	16GB	32GB	64GB
Full HD 1080/50i	7	14	30	61	123	247	497
HD 720/50p	10	21	42	86	174	349	702
Web/HD	9	19	40	81	167	336	665

(單位：大約錄製分鐘數)

1GB $\approx$ 1,000,000,000 位元組：由於內部韌體使用了一部分記憶體，因此實際格式化後的容量可能會小一些。



- 表中的數字視實際的錄製情況和主體而定。
- 品質和解析度設定越高，使用的記憶體就越多。
- 降低解析度和品質可增大壓縮率及延長錄製時間，但影像品質可能有所損失。
- 位元速率會依錄製影像進行自動調整，因此錄製時間會有所不同。
- 超出 64GB 的記憶卡可能無法正常作業。
- 一次可錄製的視訊大小上限是 1.8GB。
- 以 Web/HD 解析度錄製時，可以錄製最長 10 分鐘的視訊。
- 可錄製的相片和視訊檔案的最大數目分別為 9999。
- 藝術間隔錄製的錄製長度可能因設定而異。

可錄製的相片數目

影片解析度	儲存媒體 (容量)						
	1GB	2GB	4GB	8GB	16GB	32GB	64GB
5.3M 3072X1728	878	1847	2832	5770	9999	9999	9999
2M 1920X1080	1097	2309	4602	9352	9999	9999	9999

(單位：大約影像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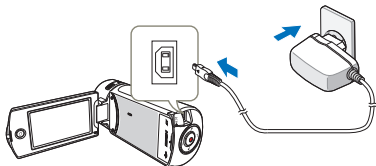
電池充電

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或 USB 纜線為電池充電。

充電 (CHG) 指示燈亮起，即開始充電。在電池完全充滿後，充電 (CHG) 指示燈會變綠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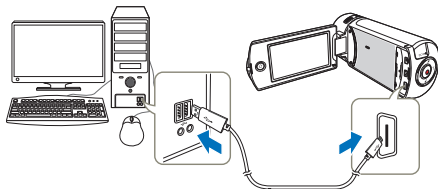
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

將交流電源適配器正確連接至攝錄放影機，然後將交流電源適配器插入牆上插座。



使用 USB 纜線

將 USB 纜線正確連接至攝錄放影機，然後將另一端連接至電腦的 USB 連接埠。



- 將交流電源連接到攝錄放影機時，請確保插頭上和插座中沒有異物。
- 一定要在斷開交流電源適配器之前關閉攝錄放影機。否則，可能會損壞儲存媒體或資料。
- 在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時，可使用鄰近的牆上插座。如果在使用攝錄放影機時發生任何故障，請立即從牆上插座拔下交流電源適配器。
- 請勿使用放在狹窄空間（如牆和家俱之間）的交流電源適配器。



- 在充電時，如果同時連接 USB 纜線和交流電源適配器，交流電源適配器將置換 USB。
- 攝錄放影機不僅使用 USB 電源操作。使用電源適配器或電池操作攝錄放影機。
- 充電時間可能因 USB 主機 (PC) 的類型而異。
- 如果您在充電期間使用攝錄放影機，則它充電時間可能會延長。
- 一定要使用指定的交流電源適配器為攝錄放影機供電。使用其他交流電源適配器可能會造成觸電或火災。
- 交流電源適配器可以在世界各地使用。在某些外國國家 / 地區，需要交流插頭轉接器。如果您需要一個，可向經銷商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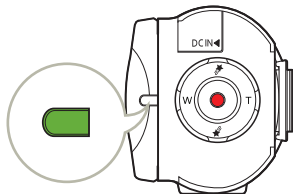
電池充電

檢查電池狀態

您可以檢查充電狀態和剩餘電池電量。

檢查充電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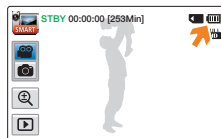
LED 的顏色指示電源或充電的狀態。



LED 色彩	說明
 (橙色)	正在充電
 (綠色)	完全充電
 (呈紅色閃爍)	錯誤

電池電量顯示

電池容量顯示可指出電池的剩餘電量。



電池電量圖示	狀態	訊息
	完全充電	-
	用完 25~50%	-
	用完 50~75%	-
	用完 75~95%	-
	用完 95~98%	-
	耗盡 (閃爍): 3 分鐘後將會強制關閉本產品。 請儘快更換電池。	-
-	3 秒後, 本產品會關閉。	電池電量不足



上面的圖片基於在常溫下為電池充滿電。
環境溫度低可能會影響使用時間。

電池充電

電池的可用執行時間

電池類型	BP125A	
充電時間	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大約 130 分鐘 使用 USB 纜線：大約 270 分鐘	
視訊解析度	Full HD	HD
連續錄製時間	大約 105 分鐘	大約 120 分鐘
播放時間	大約 140 分鐘	大約 160 分鐘

- 充電時間：對電量耗盡的電池完全充電所需的大約時間（分鐘）。
- 錄製 / 播放時間電池完全充電後的大約可用時間。
- 時間僅供參考。上表顯示的數字是在 Samsung 測試環境下測量的，並可能會因使用者和條件而異。

連續錄製（無縮放）

在開始錄製後未使用任何其他功能的情況下，當攝錄放影機處於錄製模式時，表內攝錄放影機的連續錄製時間顯示可行的錄製時間。由於使用錄製開始 / 停止和縮放功能和進行播放，因此在實際錄製時，電池組的放電速度可能是以上參考時間的 2-3 倍。請準備額外的已充電電池組，以便在您計劃的時間內在攝錄放影機上錄製。

使用交流電源

當您設定功能設定、播放、編輯影像或在室內使用時，我們建議您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從室內交流電插座為攝錄放影機供電。與在給電池充電時的連接相同。➡ 第 20 頁



- 充電時間將因剩餘電池電量而不同。
- 根據電腦規格，充電時間可能會延長。
- 在大約 2 小時後可為電池充電 95% 以上，並且指示燈色彩會變成綠色。大約 2 小時 40 分鐘可充電 100%。
- 在低溫環境中使用攝錄放影機時，錄製和播放時間將會縮短。
- 在使用「藝術間隔錄製」功能時，建議使用交流電源轉接器。

電池充電

關於電池

● 電池屬性

鋰離子電池較小，但有較高的電量。較低的環境溫度（低於 10°C）可能會縮短其使用壽命，並影響其正常使用。在此情況下，將電池放入口袋中使之變熱，然後再安裝到攝錄放影機中。

● 在使用電池後一定要單獨存放。

- 只要電池安裝在攝錄放影機內，即使關閉攝錄放影機，也會消耗少量電池電量。
- 如果電池一直安裝在攝錄放影機中，電池會放電。即使已充電，電池也可能無法使用。
- 如果會長時間不使用電池，請每 3 個月一次為電池充滿電，然後在攝錄放影機中用完電池電量，以讓電池保持正常工作。

● 在室外使用攝錄放影機時，準備額外的電池。

- 低溫可能會縮短可錄製時間。
- 在旅行時要攜帶隨附的交流電源適配器對電池進行充電。

● 當電池掉在地上時，要檢查是否損壞了電池電極。

- 如果在攝錄放影機中安裝了電極損壞的電池，可能會損壞攝錄放影機。

● 在使用後，從攝錄放影機中取出電池和記憶卡，並拔下電源轉接器的電源線。

- 將電池儲存在穩定、陰涼而乾燥的地方。
(建議的溫度：15°C ~ 25°C，建議的濕度：40% ~ 60%)
- 溫度太高或太低均會縮短電池使用壽命。
- 如果將電池儲存在有煙或有灰塵的地方，電池電極可能會生鏽或出現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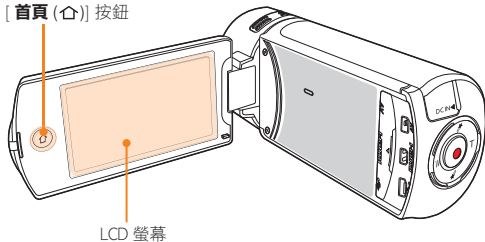
● 將耗盡的電池丟入垃圾箱中。

● 電池的使用壽命有限。

- 如果電池在完全充電後使用時間縮短，則電池達到其使用壽命。請更換新電池。
- 電池使用壽命取決於儲存、操作及使用條件。

開啟 / 關閉攝錄放影機

[首頁 (⬅)] 按鈕



LCD 螢幕

1 開啟 LCD 螢幕以開啟攝錄放影機。

- 開啟 LCD 螢幕時，攝錄放影機將自動開啟。
- 在 LCD 螢幕已經開啟的情況下，要開啟攝錄放影機，請按住 [首頁 (⬅)] 按鈕。

2 若要關閉攝錄放影機，請按住 [首頁 (⬅)] 按鈕。

- 即使在您關閉 LCD 螢幕時，攝錄放影機也會關閉。



- 攝錄放影機在電源開啟時會執行自我診斷功能。➡ 第 108~113 頁
- 如果將 快速進入待機 功能設定為 **5 分鐘** 並且您在開機的情況下關閉 LCD 螢幕，省電模式便會啟動。➡ 第 105 頁
- 如果在 LCD 螢幕開啟的情況下連接至交流電源適配器或將電池插入攝錄放影機中，則攝錄放影機會自動開啟。



第一次使用本攝錄放影機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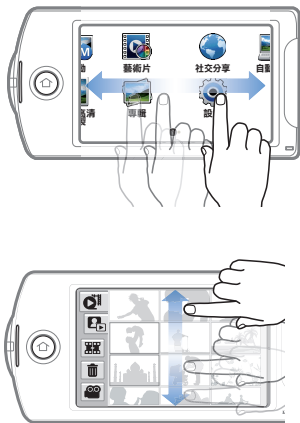
第一次使用攝錄放影機時或重設之後，將在啟動螢幕後出現時區螢幕。選擇您的地理位置，並設定日期和時間。➡ 第 28 頁
如果不設定日期和時間，則每次開啟攝錄放影機都會顯示時區螢幕。

使用觸控面板

觸控面板可讓您透過簡單的手指觸摸即可播放和錄製。以手支撐 LCD 螢幕後部。然後，觸摸在螢幕上顯示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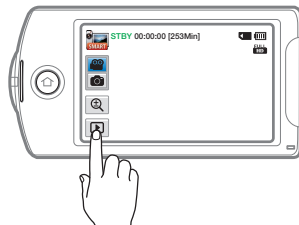
拖曳

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拖曳觸控螢幕即可選擇所要的項目或檔案。



觸摸

使用手指輕輕觸摸項目即可選擇或執行。



- 切勿在 LCD 螢幕上貼保護膜。
- 貼上保護膜的時間一長，積聚在螢幕表面之下的牢固凝聚物可能會導致觸控面板產生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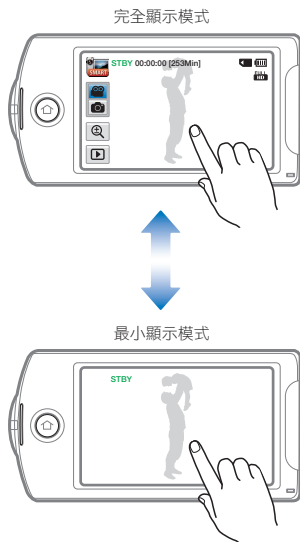
- 在使用觸控面板時，注意不要意外按下 LCD 面板附近的按鈕。
- 在 LCD 螢幕上顯示的標籤和指示燈取決於您的攝錄放影機當時的錄製 / 播放狀態。
- 如果同時觸摸螢幕上的兩個以上點，攝錄放影機就無法正確識別。每次觸摸一個點。

使用觸控面板

切換資訊顯示模式

您可以切換螢幕上資訊顯示模式。

每次觸摸 LCD 螢幕時，將交替顯示完全顯示模式和最小顯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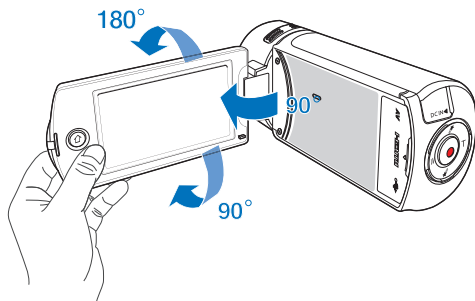


警告指示燈和訊息可能會出現，取決於錄製條件。➡ 第 108~113 頁

使用觸控面板

調整 LCD 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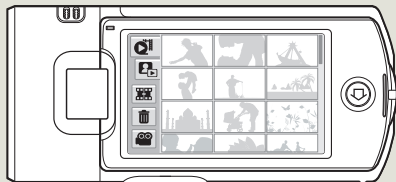
攝錄放影機上的寬螢幕 LCD 螢幕提供了高品質的影像檢視體驗。



- 1 用手指開啟 LCD 螢幕。
 - 螢幕將朝向外側轉至 90°。
- 2 在 LCD 螢幕開啟 90° 的情況下，使它上下交替。
 - 您可以將螢幕朝向鏡頭側旋轉高達 180°，再往回旋轉高達 90°。若要更方便地檢視錄製內容，可以朝鏡頭方向旋轉螢幕 180°，然後將它折回機身。



當您向鏡頭旋轉 180° 將 LCD 螢幕倒退和關閉時，攝錄放影機會自動切換到播放模式。



當您向鏡頭旋轉 180° 將 LCD 螢幕倒退和關閉時，攝錄放影機會自動切換到播放模式。



用軟布擦拭螢幕上的手指印或塵埃。

執行起始設定

在首次開啟此攝錄放影機時設定區域的日期和時間。

1 開啟 LCD 螢幕以開啟攝錄放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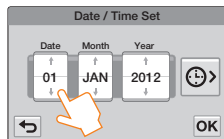
- 時區 (**本地**) 螢幕將根據里斯本、倫敦 (格林威治標準時間) 顯示。

2 若要在地圖上選擇當地區域，請觸摸 LCD 螢幕上的向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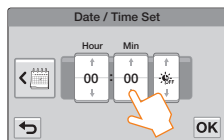
◀ 或向右 ▶ 標籤，然後按下 **OK** 標籤。



3 觸摸向上或向下箭頭設定日期。



4 觸摸時間 (⌚) 標籤，然後設定時間。



5 確保已正確設定時鐘，然後觸摸 **OK** 標籤。

- 日期 / 時間設定完成。



- 年份可設為 2037，依**本地**項目而定。
- 將**日期 / 時間顯示**顯示設為開啟。➡ 第 102 頁
- 啟動 ⚙️ 圖示將時間撥快 1 小時。



內置充電式電池

- 您的攝錄放影機隨附內置充電式電池，因此，即使關閉了電源，也會保留日期和時間設定。
- 在電池耗盡後，先前的日期 / 時間值將全部重設為預設值，因此您需要給內置充電式電池重新充電。然後重新設定日期 / 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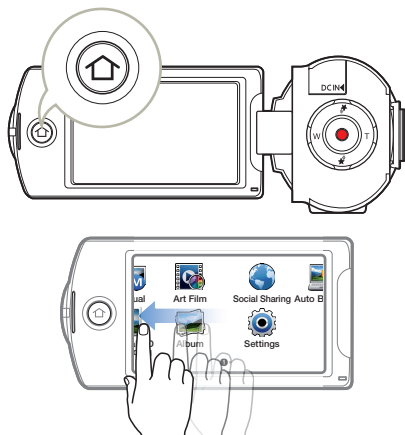
給內置充電式電池充電

- 如果您的攝錄放影機連接至交流電源或連接了電池組，則始終會給內置電池充電。
- 如果攝錄放影機連續兩週未使用，既未連接至交流電源，也未連接電池組，則內置電池會完全放電。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用隨附的交流電源適配器連接內置電池，為其充電大約 24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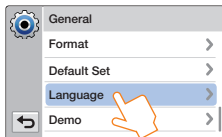
選取語言

您可以選擇語言以顯示功能表畫面或訊息。在關閉攝錄放影機電源後，將保留語言設定。

- 1 按下 [**首頁** (🏠)] 按鈕，然後向左拖動首頁螢幕。



- 2 觸摸 **Settings** → **General** → **Language**。



- 3 觸摸所需的語言。



- 4 可觸摸返回 (←) 標籤以完成設。
- 時將以所選語言顯示功能表畫面和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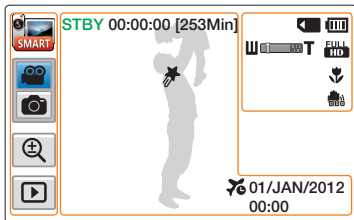


- **Language** 選項可能會變更，而不預先通知。
- 即使未連接電池組或交流電源適配器，也會保留所選語言。
- 日期和時間格式可能會變更，視所選語言而定。

瞭解圖示

可用的功能因您選擇的操作模式而異，並且會根據設定值顯示不同的指示燈。

視訊錄製模式標籤



LCD 螢幕的左側

圖示	說明
	智慧型自動模式 / 手動模式 / 藝術電影模式 / 藝術間隔錄製模式 / 垂直高清錄製模式
	視訊 / 相片錄製模式標籤
	縮放標籤
	播放標籤

LCD 螢幕的右側

圖示	說明
	儲存媒體 (記憶卡)
	電池資訊 (剩餘電池電量)
	光學縮放 / 數位縮放
	視訊解析度
	望遠微距
	OIS Duo

LCD 螢幕的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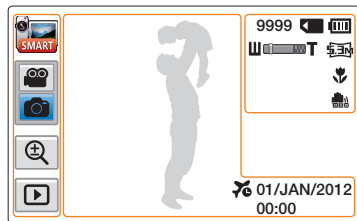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STBY / ● / 	操作狀態 (待機 / 錄制 / 暫停)
00:00:00	時間計數器 (視訊錄製時間)
[253Min]	剩餘的可錄製時間
	My Clip
	時區 (瀏覽)
01/JAN/2012 00:00	日期 / 時間



- 以 32GB SDHC 記憶卡功能為例說明圖示。
- 以上螢幕僅供說明之用，與實際顯示可能有所差異。
- 如需警告指示器和訊息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108~113 頁。
- 上面列舉的項目及其位置可能會變更以取得更好的效能，恕不另行通知。

瞭解圖示

相片錄製模式



LCD 螢幕的左側

圖示	說明
	智慧型自動模式 / 手動模式 / 藝術電影模式
	視訊 / 相片錄製模式標籤
	縮放標籤
	播放標籤

LCD 螢幕的中央

圖示	說明
	時區 (瀏覽)
01/JAN/2012 00:00	日期 / 時間

LCD 螢幕的右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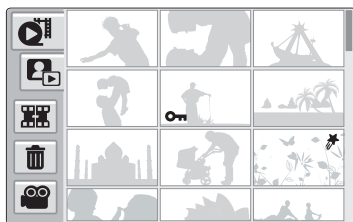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9999	相片影像計數器 (錄製影像的總數)
	儲存媒體 (記憶卡)
	電池資訊 (剩餘電池電量)
	光學縮放 / 數位縮放
	相片解析度
	望遠微距
	OIS D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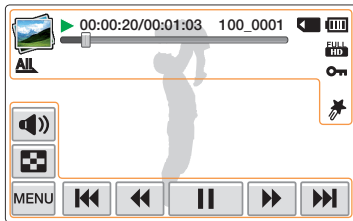
- 可錄製的相片總數根據儲存媒體上的可用空間計算。
- OSD 上顯示的最多可錄製的相片影像數為 9,999。

瞭解圖示

視訊播放模式：縮圖視圖



視訊播放模式：單一視圖



圖示	說明
	視訊縮圖視圖標籤
	相片縮圖視圖標籤
	組合標籤
	刪除標籤
	視訊錄製模式標籤

圖示	說明
	刪除保護
	My Clip

LCD 螢幕的頂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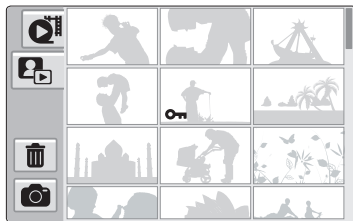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視訊播放模式
	操作狀態（播放 / 暫停）
00:00:20/00:01:03	時間代碼（經過時間 / 錄製時間）
100_0001	檔案名稱（檔案編號）
	儲存媒體（記憶卡）
	電池資訊（剩餘電池電量）
	播放進度列
	視訊解析度
	視訊播放選項
	刪除保護
	My Clip

LCD 螢幕的底部

圖示	說明
	音量標籤
	縮圖視圖標籤
	選單標籤
	播放相關的功能標籤（跳過 / 搜尋 / 暫停 / 播放 / 慢動作播放 / 逐幀播放）

瞭解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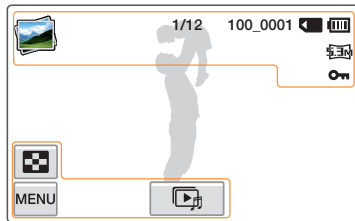
相片播放模式：縮圖視圖



圖示	說明
	視訊縮圖視圖標籤
	相片縮圖視圖標籤
	刪除標籤
	相片錄製模式標籤

圖示	說明
	刪除保護

相片播放模式：單一視圖



LCD 螢幕的頂部

圖示	說明
	相片播放模式
1/12	相片影像計數器 (目前影像 / 錄製影像的總數)
100_0001	檔案名稱 (檔案編號)
	儲存媒體 (記憶卡)
	電池資訊 (剩餘電池電量)
	相片解析度
	刪除保護

LCD 螢幕的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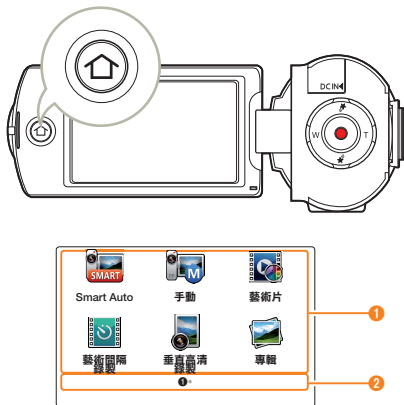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縮圖視圖標籤
	選單標籤
	幻燈片放映開始標籤

使用「首頁」螢幕

存取「首頁」畫面

您可以按下「首頁」螢幕上的圖示來選取作業模式或存取設定選單。

按下 [首頁 (🏠)] 按鈕可存取「首頁」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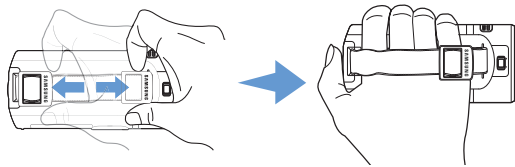
編號	說明
1	觸摸圖示可存取模式或功能。 在 LCD 螢幕上拖曳或輕擊手指可移至下一頁。
2	目前頁面的編號 (1, 2)

「首頁」螢幕上的圖示

圖示	說明
	Smart Auto: 使用攝錄放影機自動選取的場景模式，錄製視訊或相片。↪ 第 42 頁
	手動: 使用針對場景條件手動設定的項目，錄製視訊或相片。↪ 第 45~50 頁
	藝術片: 使用有趣且獨特的外觀錄製視訊或相片。 ↪ 第 51~52 頁
	藝術間隔錄製: 使用「藝術間隔錄製」項目錄製間隔視訊。↪ 第 53~54 頁
	垂直高清錄製: 以人像模式錄製視訊。↪ 第 39 頁
	專輯: 使用播放或編輯項目觀看視訊或相片。 ↪ 第 56~70 頁
	社交分享: 將視訊或相片上載到共用網站。 ↪ 第 76 頁 (僅限 HMX-QF20 型號)
	自動備份: 使用「自動備份」將視訊或相片傳送至電腦。 ↪ 第 78~80 頁 (僅限 HMX-QF20 型號)
	電視連結: 在啟用「電視連結」的電視上觀看視訊或相片。↪ 第 77 頁 (僅限 HMX-QF20 型號)
	設定: 調整設定以符合您的偏好。↪ 第 96~106 頁

使用手握帶

用拇指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時，調整手握帶長度以固定 HD 攝錄放影機。



90° 垂直握帶

選取「**垂直高清錄製**」可在垂直位置錄製。→ 第 39 頁
將攝錄放影機旋轉到垂直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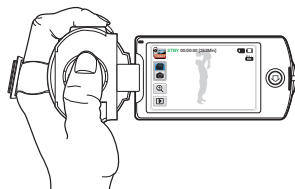
180° 切換握帶

本攝錄放影機設計上為慣用右手或左手者提供便利。如果您想使用此功能，可在「設定」選單中將 **Switch Grip** 設定為**開啟**。

→ 第 105 頁



< 如果您用右手握住攝錄放影機 >



< 如果您用左手握住攝錄放影機 >



- 請注意，如果手帶調整得太緊，插入手時過度用力可能會損壞攝錄放影機的手帶鉤。
- 如果錄製時更改轉換手柄方向，錄製可能臨時中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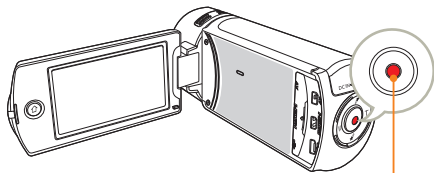
基本功能

瞭解視訊和相片拍攝的基本功能。

錄製視訊	37
以人像模式錄製視訊	39
在錄製期間標記精妙時刻（My Clip 功能）	40
拍攝相片	41
初學者可輕鬆地進行錄製 (SMART AUTO)	42
縮放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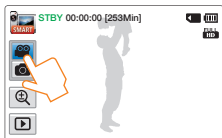
錄製視訊

瞭解如何以視訊錄製模式輕鬆快速錄製視訊。



[錄製開始/停止]按鈕

-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視訊錄製模式 (📹) 標籤。



- 2 選擇要錄製的主體。

- 將 LCD 面板調整到最佳角度進行錄製。
- 使用 [縮放 (T/W)] 按鈕或 LCD 螢幕上的縮放 (🔍) 標籤來調整主體的大小。➡ 第 43 頁

- 3 按下 [錄製開始/停止] 按鈕。

- 錄製 (●) 指示器將會出現，並且錄製將會開始。



- 4 若要停止錄製，請再次按下 [錄製開始/停止] 按鈕。



錄製暫停 / 恢復

本產品允許您在錄製視訊時暫停。使用此功能，您可以將最愛場景錄製為單一視訊。

錄製期間觸摸 LCD 螢幕上的暫停 (⏸) 標籤以暫停錄製。

觸摸錄製 (●) 標籤繼續。



錄製視訊



- 如果在錄製期間電源中斷或出現錯誤，視訊可能無法錄製 / 編輯。
- Samsung 對於由於記憶卡錯誤造成的無法進行正常的錄製或播放操作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概不負責。
- 請注意，損壞的資料無法恢復。
- 存取儲存媒體時，不要關閉攝錄放影機或取出記憶卡。這樣做可能會損壞儲存媒體或儲存媒體上的資料。



- 視訊以 H.264 (MPEG-4.AVC) 格式進行壓縮。
- 在完成錄製後取出電池，以避免不必要的電池耗電。
- 有關螢幕資訊顯示，請參閱第 30 頁。
- 有關大約的錄製時間，請參閱第 19 頁。
- 聲音透過攝錄放影機前面的內置立體聲麥克風錄製。應確保麥克風沒有被堵塞。
- 在錄製重要視訊之前，確保透過檢查音訊和視訊錄製是否存在問題來測試錄製功能。
- 若要瞭解錄製過程中可以使用的各種功能，請參閱。
➡ 第 45~54 頁
- 如果在錄製期間斷開電源線 / 拆下電池或者不能進行錄製，則系統會切換到資料恢復模式。在恢復資料時，不可啟用其他功能。若錄製時間很短，則資料恢復可能會失敗。
- 可以在選單選項中調整 LCD 螢幕的亮度。調整 LCD 螢幕不會影響正在錄製的影像。➡ 第 101 頁
- LCD 螢幕上顯示的選單設定標籤不影響正在錄製的影像。
- 在視訊錄製期間，無法使用 [首頁 (🏠)] 按鈕。
- 在安靜環境中錄製視訊時會提高錄製週邊環境噪音的麥克風敏感度。增加麥克風敏感度可讓產品在縮放時錄製縮放噪音 (縮放環境的聲音等)。
- 當您在室內或暗處錄製時，會自動調整 ISO 敏感度。可能在影像上產生干擾影響，而且您無法在暗處正確地檢視錄製的影像。我們建議您在夜間錄製時使用專業產品，如紅外線產品。
- 如果產品安裝在三角架上或固定在一個地方，當防震功能開啟時，影像可能抖動。當產品安裝在三角架上時退出防震功能。

錄製視訊

以人像模式錄製視訊

攝錄放影機能夠以人像模式錄製視訊。
將攝錄放影機設定為垂直位置。

1 按下 [首頁 (H)] 按鈕 → 觸摸**垂直高清錄製**。

- 攝錄放影機將切換為人像模式 (垂直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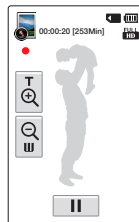
2 將攝錄放影機旋轉到 90° 以進行垂直錄製。



3 選擇要錄製的主體。

4 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

- 錄製 (●) 指示器將會出現，並且錄製將會開始。



5 若要停止錄製，請再次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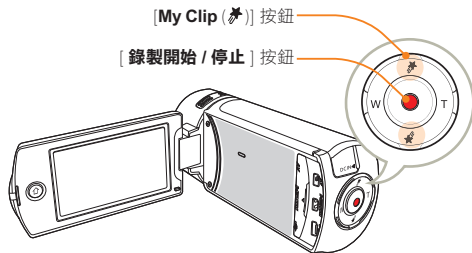


在人像模式中，您只能以 Full HD (1920x1080/50i) 解析度錄製視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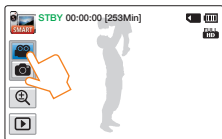
錄製視訊

在錄製期間標記精妙時刻 (My Clip 功能)

使用 My Clip 功能，您可以在錄製期間標記美好的場景，並欣賞一段段視訊中標記為 My Clip (🌟) 的場景。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視訊錄製模式 (📹) 標籤。



2 選擇要錄製的主體。

3 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

- 錄製 (●) 指示器將會出現，並且錄製將會開始。

4 在錄製期間，在每個精妙時刻按下 [My Clip (🌟)] 按鈕。

- 攝錄放影機可以將場景標記為 My Clip (🌟)。



5 若要停止錄製，請再次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

瞭解 My Clip 功能

My Clip (🌟) My Clip (🌟) My Clip (🌟)

在視訊錄製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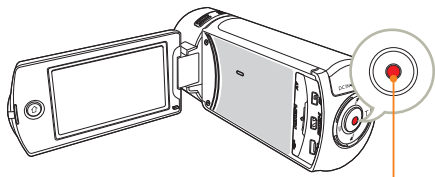
當攝錄放影機擷取標記為 My Clip (🌟) 的場景並使用它們建立一個檔案時，該檔案回儲存在視訊縮圖視圖上。



- 在所有視訊錄製模式中，攝錄放影機會標記在錄製期間按下 [My Clip (🌟)] 按鈕時的前 3 秒和後 5 秒之間錄製的場景。
- 您還可以在播放視訊期間按下 [My Clip (🌟)] 按鈕標記任何場景。
↪ 第 60 頁
- 若要跳過視訊的沉悶部分，欣賞激動人心的部分，則可以依序合併標記的視訊。↪ 第 66 頁
- 攝錄放影機最多可以在視訊中標記 999 個 My Clip (🌟) 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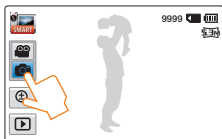
拍攝相片

瞭解如何以相片錄製模式輕鬆快速拍攝相片。



[錄製開始/停止] 按鈕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相片錄製模式 (📷) 標籤。



2 選擇要錄製的主體。

- 將 LCD 面板調整到最佳角度進行錄製。
- 使用 [Zoom (T/W)] 按鈕或 LCD 螢幕上的縮放 (🔍) 標籤來調整主體的大小。➡ 第 43 頁

3 調整 LCD 螢幕中央的主體，然後按下 [錄製開啟 / 停止] 按鈕。

- 聽到按下快門的聲音時，即拍攝喜照片。



在拍攝相片期間，切勿操作電源開關或取出記憶卡，否則將損壞儲存媒體或資料。



- 可錄製的相片數會視錄製條件和相片解析度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 第 19 頁
- 拍攝相片時不錄製音訊。
- 可以在選單選項中調整 LCD 螢幕的亮度。
這樣做不會影響所錄製的影像。➡ 第 101 頁
- 如需螢幕顯示資訊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31 頁。
- 若要瞭解錄製過程中可以使用的各種功能，請參閱第 45~52。
- 相片檔案符合 DCF (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 標準，
其由 JEITA (日本電子工業振興協會) 建立。

初學者可輕鬆地進行錄製 (SMART AUTO)

使用者友好的 SMART AUTO 可自動最佳化攝錄放影機的錄製條件，這使得就算是初學者也可以取得最佳效果。

1 按下 [**首頁** (H)] 按鈕 → 觸摸 **Smart Auto**。



2 將主體調整在方框中。

- 使用攝錄放影機對焦時，攝錄放影機會自動偵測場景。
- 相應的場景圖示將會顯示在 LCD 螢幕上。



3 若要錄製視訊或相片，請按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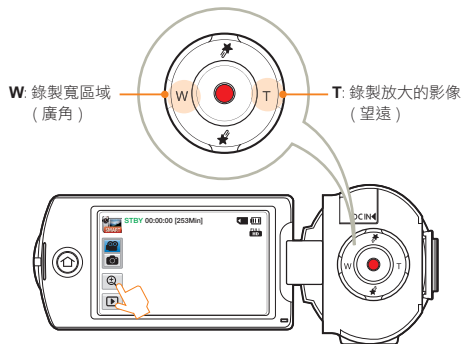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當攝錄放影機無法識別錄製狀況時出現。
	僅在夜間錄製時出現。(夜間)
	錄製有背光的風景影像時出現。(背光)
	僅在錄製人物時出現。(人像)
	在錄製非常亮場景時出現。(白色)
	在錄製室外場景時出現。(風景)
	使用特寫錄製影像時出現。(微距)
	錄製晴空的影像時出現。(藍天)
	錄製森林區域的影像時出現。(天然綠色)
	錄製日落的影像時出現。(日落)



- 設定大都會在 Smart Auto 模式下自動調整。若要按自己的方式設定或調整功能，選擇首頁選單上的**手動**。
- 攝錄放影機可能會選取不正確的場景，視拍攝環境而定，例如攝錄放影機抖動、照明條件及與主體的距離。
- 攝錄放影機無法根據面部的方向和亮度偵測人像模式。

縮放

本攝錄放影機可讓您使用光學 X20 縮放和數位 X40 縮放，方法是按下 [**縮放 (T/W)**] 按鈕或觸摸 LCD 螢幕上的縮放 ([**Q**]) 標籤。



要放大

按下 [**縮放 (T)**] 按鈕 (望遠)。或觸摸縮放 ([**Q**]) 標籤，然後觸摸望遠 ([**T**]) 標籤。

- 遠處主體會逐漸放大，且可以錄製。
- 在正常放大時，最大縮放比率為放大 X20 倍。

要縮小

按下 [**縮放 (W)**] 按鈕 (廣角)。或觸摸縮放 ([**Q**]) 標籤，然後觸摸廣角 ([**W**]) 標籤。

- 主體移得更遠。
- 在縮小時，最小的縮放比率是主題的原始大小。

放大 / 縮小的範例

T: 望遠



W: 廣角



- 使用光學縮放不會降低影像品質和清晰度。
- 在需要超過光學縮放範圍的縮放時，可使用數位縮放 (僅適用於視訊錄製模式)。↪ 第 98 頁
- 當使用快速縮放或縮放離得太遠的主體進行錄製時，對於可能會變得不穩定。在此情況下，請使用手動對焦功能。(視訊錄製模式標籤) ↪ 第 48 頁
- 攝錄放影機與主體保持清晰的最短可能距離對於廣角約為 1 公分，對於攝遠約為 1m。如果要望遠微距拍攝靠近鏡頭的物件，請使用超微距功能。↪ 第 97 頁
- 頻繁使用縮放功能會消耗更多電池電量。
- 透過使用縮放桿或縮放按鈕可以錄製縮放聲音。
- LCD 螢幕上的縮放 ([**Q**]) 標籤會緩慢移動，並且 [**縮放 (T/W)**] 按鈕工作速度更快。使用 LCD 螢幕上的縮放 ([**Q**]) 標籤以準確地使用縮放功能。

延伸功能

瞭解如何透過選取模式錄製視訊和相片。

使用「手動」模式	45
白平衡	45
EV (曝光值)	46
背光	47
焦點	48
Super C.Nite	49
自拍計時器	50
連續拍攝	50
使用「藝術電影」模式	51
調整器	51
數位效果	52
使用「藝術間隔錄製」模式	53

使用「手動」模式

白平衡

影像的色彩視光源的類型和品質而定。如果您想影像的色彩更逼真，請選擇適當的照明條件以校準白平衡。

1 按下 [首頁 (H)] 按鈕 → 觸摸**手動** → **白平衡** () 標籤。

2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自動 : 自動依錄製情況控制白平衡。
	晴天 : 在室外正常光線下使用。依戶外光線控制白平衡。
	陰天 : 在陰天多云的環境下錄製時使用。
	螢光燈 : 在白色螢光燈下錄製時使用。
	鎢絲燈 : 在鹵光燈及白熾燈下錄製時使用。
	自訂白平衡 : 您可以手動調整白平衡以適應光源或環境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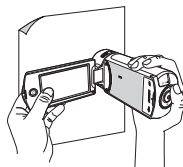
手動設定白平衡

1 在「手動」模式中，觸摸**白平衡** () 標籤 → **自訂白平衡** () 標籤。

- 此時將顯示 設定白平衡指示器。

2 使用白色物體填滿螢幕，然後觸摸 **OK** 標籤。

- 會儲存白平衡設定。
- 將在下一次錄製時套用儲存的白平衡設定。



- 手動設定白平衡時，用於裝填螢幕的主體必須是白色的，否則，您的攝錄放影機可能無法偵測到適當的設定值。
- 所調整的設定將保留到您重設白平衡時為止。
- 在一般戶外錄製期間，設為**自動**可取得較好的結果。
- 取消數位縮放功能以進行清晰和精確的設定。↪ 第 98 頁
- 如果光線情況變更，請重設白平衡。

使用「手動」模式

EV (曝光值)

根據週圍光線的強度，您的視訊和相片可能會太亮或太暗。在這些情況下，您可以調整曝光以取得更好的視訊和相片。

1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手動** → EV (📷) 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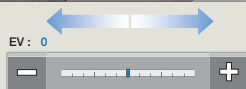
2 觸摸調低 **−** 或調低 **+** 標籤以調整所需的光圈。

- 設定值範圍從 -2.0 至 +2.0



瞭解 EV (曝光值)

曝光值是在拍攝相片或錄製視訊期間允許落在拍攝媒體(影像感應器)上的總光亮。數越高，曝光性越強。例如，+ 0.3 比 -0.3 光線更強。



使用「手動」模式

背光

在主體從後面亮起時，此功能將會補償光線以使主體不太暗淡。

1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手動** → **背光** (🔦) 標籤。

2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關閉 ：停用功能。
	開啟 ：背光補償會迅速提高主體的亮度。



在主體比背景暗時，背光會影響錄製效果

在以下情況下通常會發生此類情況：

- 主體位於窗前。
- 將被錄製的人物穿著白色或亮色服飾，並處於明亮的背景中，該人物的臉龐將顯得太暗而無法辨別其五官。
- 主體在戶外，而背景陰暗。
- 光源太亮。
- 主體處於雪景中。



使用「手動」模式

焦點

攝錄放影機通常會自動對焦主體（自動對焦）。在開啟攝錄放影機時，總會設定自動對焦。根據錄製情況您還可手動對焦主體。

-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視訊錄製模式 (📹) 標籤。
- 2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手動 → 焦點 (🔍) 標籤。
- 3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自動： 在大多數情況下，使用自動對焦功能更為恰當，因為它容許您專注於創意錄製。
	手動： 當在特定情況下無法進行自動對焦和 / 或自動對焦變得不可靠時，可能就需要使用手動對焦。若要調整焦點，請將手指放在  標籤上（對於較近的主體）或  標籤上（對於較遠的主體）。在完成對焦調整時，較近或較遠的圖示 (👉 / 👈) 會出現在中間。在觸摸  或  標籤後使用所調整的值。
	• 當您操作縮放功能時，AF 功能很有用，因為在變更縮放率後，您可能無法保持精確的焦點。 • 攝錄放影機從 手動 模式結束或切換到相片錄製模式時，會自動將焦點 功能設定為 自動。

使用「手動」模式

Super C.Nite

在錄製慢速移動的主體或在黑暗中錄製時，攝錄放影機會調整快門速度以獲得明亮的影像而不損失色彩。

-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視訊錄製模式 (📹) 標籤。
- 2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手動** → **Super C. Nite** (📹) 標籤。
- 3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關閉 ：停用功能。
	標準 ：快門在正常模式中開啟 1/50 秒，而在黑暗的地方會自動切換為開啟 1/25 秒。使用此功能可以在黑暗的地方獲得明亮的影像。
	超精細 ：快門在正常模式中開啟 1/50 秒，而在黑暗的地方會自動切換為開啟 1/13 秒。使用此功能可以在較暗的地方獲得明亮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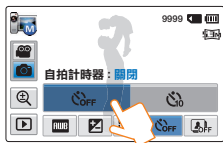
影像可能看起來不順暢，因為這是攝錄放影機在使用 Super C.Nite 時以較慢快門速度錄製的。

使用「手動」模式

自拍計時器

啟用自拍計時器時，在錄製開始前有 10 秒鐘的時間延遲。您可以錄製自己或拍攝自己的相片。

-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相片錄製模式 (📷) 標籤。
- 2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手動** → **自拍計時器** (🕒) 標籤。
- 3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	關閉 : 停用功能。
🕒	10 秒 : 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後，會有 10 秒鐘的時間延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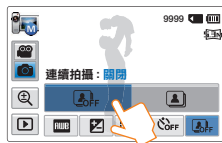


- 使用一次之後，即會停用此功能。每次要使用它時，都必須將其開啟。
- 當攝錄放影機結束手動模式時，會自動將自拍計時器功能設定為**關閉**。

連續拍攝

在錄製移動中的主體時，此功能可讓您連續拍攝相片以取得更多的相片拍攝機會。

-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相片錄製模式 (📷) 標籤。
- 2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手動** → **連續拍攝** (📷) 標籤。
- 3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	關閉 : 只錄製一個相片影像。
📷	開啟 : 按下 [錄製開啟 / 停止] 按鈕後，可以在 1 秒鐘內最多拍攝 8 張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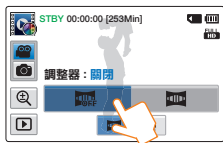
- 在連續拍攝期間發生錯誤（記憶卡已滿等）時，會停止錄製並顯示錯誤訊息。
- 連續拍攝設定為**開啟**時，相片解析度固定為 **2M 1920x1080**。
- 當攝錄放影機結束手動模式時，會自動將連續拍攝功能設定為**關閉**。

使用「藝術電影」模式

調整器

透過使用特殊效果，您可使您的錄製看起來更專業，如在錄製順序開始時使用淡入或在順序結束時使用淡出。

-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視訊錄製模式 (📹) 標籤。
- 2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藝術片** → **調整器** (⚙️) 標籤。
- 3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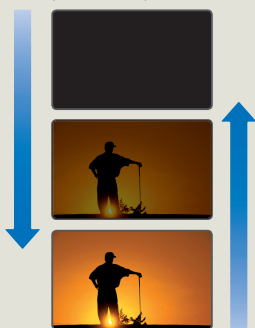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關閉 ：停用功能。
	開啟 ：開始或停止錄製時，將會相應地執行調整器。



採用淡化效果錄製視訊

淡入 (大約 3 秒鐘)



淡出 (大約 3 秒鐘)

淡入

在調整器設定為**開啟**狀態時，按下 [錄製開啟 / 停止] 按鈕。
錄製以黑螢幕開始，然後淡入影像和聲音。

淡出

調整器 設定為**開啟**狀態時，按下 [錄製開啟 / 停止] 按鈕以停止錄製。
在淡出影像和聲音時錄製停止。



- 使用一次之後，即會停用此功能。每次要使用它時，都必須重設。
- 當攝錄放影機結束藝術片模式時，調整器功能將自動設定為**關閉**。

使用「藝術電影」模式

數位效果

使用數位效果功能可讓您的錄製內容具有創意外觀。

1 按下 [首頁 (H)] 按鈕 → 觸摸**藝術片** → **數位效果** () 標籤。

2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 您可以透過向左或向右拖曳 LCD 螢幕或觸摸 ◀ / ▶ 標籤來檢視隱藏的項目。



還可以輕鬆地依序套用數位效果，方法是在「藝術片」模式中搖晃攝錄放影機。不需要手動設定「數位效果」功能。➡ 第 98 頁

圖示	說明
	關閉 : 無任何數位效果，在錄製或播放期間將顯示一般的自然影像。
	黑白 : 此模式將影像顏色變更為黑白。
	深褐色 : 此模式可賦予影像紅褐色的外觀。
	底片 : 此模式把顏色倒置，建立一個底片影像。
	藝術 : 此模式可協助調整面部不完美的地方
	深黑 : 此模式透過增加對比度產生更亮的影像。
	仿古 : 此模式會產生褪色及舊電影外觀
	炫彩 : 此模式透過提高顏色飽和度產生更亮的影像
	鬼影 : 此模式會產生類似鬼怪的拉長影像效果。(視訊錄製模式標籤)

使用「藝術間隔錄製」模式

使用「藝術間隔錄製」功能，可以設定攝錄放影機以在枯燥沉悶的間隔錄製視訊中新增情感和其他不同的體驗。

1 在 STBY 模式中，觸摸視訊錄製模式 (📹) 標籤。

2 按 [首頁 (🏠)] 按鈕 → 觸摸藝術間隔錄製。

3 觸摸所需的選單。



4 觸摸 MENU (MENU) 標籤。

5 觸摸所需的子選單。



6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7 在設定「藝術間隔錄製」模式後，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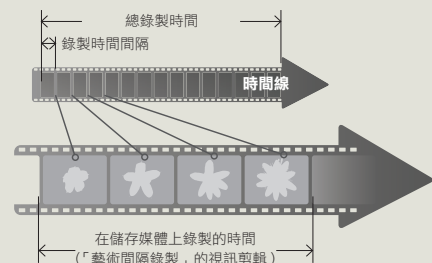
- 藝術間隔錄製便會開始。

- 在「藝術間隔錄製」模式中，您只能以 1920x1080/25p 解析度錄製視訊。
- 如果要停止「藝術間隔錄製」模式，請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

圖示	說明
	標準 : 設定此項可採用您定義的間隔錄製幀。 • 間隔: 將以每 0.1、0.5、1、3 或 5 秒一次的頻率，拍攝場景的影像。
	跳躍 : 設定此項可採用您定義的間隔，錄製跳躍時間的間隔錄製視訊。 • 間隔: 將每隔 1、3、5、10 或 20 秒錄製 3 秒的場景。還會錄製音訊。
	縮放 : 設定間隔錄製視訊的縮放效果。 • 間隔: 將以每 0.1、0.5、1、3 或 5 秒一次的頻率，拍攝場景的影像。 • 縮放: 將放大 / 縮小效果新增至間隔錄製視訊。
	旋轉 : 設定間隔錄製視訊的旋轉效果。 • 間隔: 將以每 0.1、0.5、1、3 或 5 秒一次的頻率，拍攝場景的影像。 • 方向: 將旋轉效果 (左 / 右 / 上 / 下) 新增至間隔錄製視訊。
	縮放 + 旋轉 : 設定縮放和旋轉效果以同時新增這些效果。 • 間隔: 將以每 0.1、0.5、1、3 或 5 秒一次的頻率，拍攝場景的影像。 • 方向: 將旋轉效果 (左 / 右 / 上 / 下) 新增至間隔錄製視訊。 • 縮放: 將放大 / 縮小效果新增至間隔錄製視訊。
	夜晚 : 設定間隔錄製視訊的夜間動作。

使用「藝術間隔錄製」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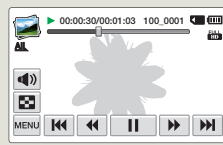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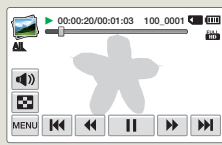
「藝術間隔錄製」的範例



「藝術間隔錄製」功能會在總錄製時間內以預先定義的間隔錄製影像幀，以產生定時拍攝的視訊。

「藝術間隔錄製」對於製作下列主體的電影非常有用：

- 慢慢開放的花朵
- 築巢的小鳥
- 雲朵在天空中飄動



- 在「藝術間隔錄製」期間，「超級夜景」功能不起作用。
- 在錄製完成後，便會退出「藝術間隔錄製」模式。要開始另一次「藝術間隔錄製」，請重複步驟 1 至 7。
- 拍攝 25 張影像組成長度為 1 秒的視訊。由於攝錄放影機可以儲存的最小視訊長度是一秒，所以間隔定義「藝術間隔錄製」模式的最短錄製時間總計。例如，如果您將間隔設定為「5 秒」，則至少需要將「藝術間隔錄製」模式的錄製時間設定為 2 分鐘 30 秒才能錄製最短長度為 1 秒的視訊（25 個影像）。
- 您無法在間隔錄製期間暫停錄製。
- 在間隔錄製期間不會錄製音訊。（在「藝術間隔錄製」模式下，僅在「跳躍」錄製期間錄製音訊。）
- 當視訊錄製內容用盡 1.8GB 儲存記憶體時，新錄製檔案會自動從這一點開始錄製。
- 建議您使用電源配接器而不是電池來進行「藝術間隔錄製」。
- 如果在「藝術間隔錄製」期間耗盡電池電量，則攝錄放影機會儲存錄製到這一刻的錄製內容，並切換到待機模式。不久後，它會顯示警告訊息，然後自動關閉。
- 如果在「藝術間隔錄製」期間儲存媒體變滿，則攝錄放影機會在儲存達到可用的記憶體上限之後，切換至待機模式。
- 在「藝術間隔錄製」期間，「切換握帶」功能不起作用。

播放 / 編輯

瞭解如何播放和編輯視訊及相片。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56
啟動播放模式	56
播放視訊	57
在播放期間標記精妙時刻	60
檢視相片	61
編輯視訊和相片	63
共用（僅限 HMX-QF20）	63
刪除	65
刪除 My Clip	66
My Clip 建立	66
保護	67
Smart BGM	67
分割	68
合併	69
檔案資訊	70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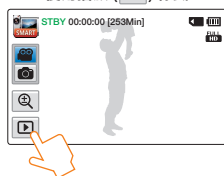
啟動播放模式

透過選擇「首頁」選單上的**專輯**切換到播放模式。也可以透過觸摸 LCD 螢幕上的「播放」(▶) 標籤，將操作模式直接切換為播放縮圖顯示。

- 圖視圖中，反白顯示最近建立的檔案。
- 縮圖顯示選項根據上次使用的待機模式選擇。

但是，您可以透過觸摸 LCD 螢幕上的視訊縮圖視圖 (◀▶) 或相片縮圖視圖 (◀▶) 標籤，選擇視訊或相片縮圖視圖顯示選項。

使用播放 (▶) 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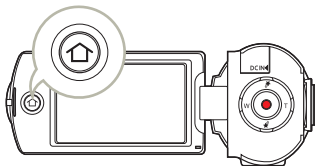
< 視訊縮圖視圖 >



< 相片縮圖視圖 >



使用 [首頁 (🏠)] 按鈕



< 首頁螢幕 >



< 視訊縮圖視圖 >



- 您可以透過在「設定」選單中選取**縮圖**來選取所需的縮圖顯示類型。➡ 第 98 頁
- 按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可以從播放模式切換到錄製模式。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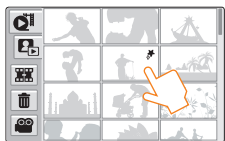
播放視訊

您可以在縮圖索引視圖中預覽所錄製的視訊。
快速尋找所需視訊並直接播放。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 第 56 頁

2 觸摸想要的視訊剪輯。

- 攝錄放影機播放所選取的視訊。
- 如果您選取標記為 My Clip 的視訊，LCD 螢幕上的 My Clip (✱) 圖示將會出現。在標記為 My Clip 的場景處，My Clip 圖示會變成黃色 8 秒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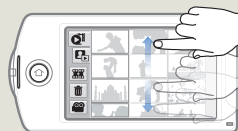


3 若要停止播放和返回至縮圖，請觸摸縮圖視圖 (⌂) 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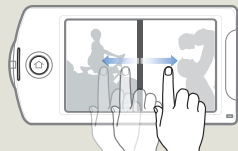


以各種方式尋找視訊

在 LCD 螢幕上向上向下拖曳縮圖以搜索您所要的縮圖。



暫停播放時，在 LCD 螢幕上左右拖曳影像，以移至上一個或下一個檔案。



在 LCD 螢幕上觸摸播放進度列上的某個點或左右拖曳指示器，可以直接移至所需視訊上的某個部分。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切勿在播放時關閉電源或彈出記憶卡。否則可能會損壞錄製的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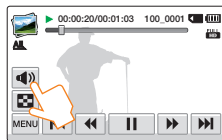


- 它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開始播放，取決於所選視訊的大小和品質。
- 攝錄放影機可能無法播放下列視訊檔案：
 - 在其他裝置上錄製的視訊。
 - 其檔案格式不受本攝錄放影機支援的視訊。
- 您可以在播放視訊期間使用各種播放選項。➡ 第 59 頁
- 您可以使用**視訊播放選項**選單設定播放設定。➡ 第 98 頁
- 可以在電視或 PC 上播放錄製的視訊。➡ 第 82~83, 88~91 頁
- 在播放期間，如果您觸摸「選單」(MENU) 標籤或按下 [首頁 (H)] 按鈕，則會暫停視訊播放，同時出現選單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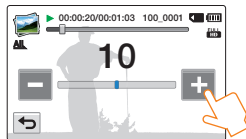
在視訊播放期間調整音量

在 LCD 螢幕上播放視訊時，您可以透過攝錄放影機的內置喇叭聽到聲音。

- 1 觸摸 LCD 螢幕上的音量 (🔊) 標籤。



- 2 觸摸 - / + 標籤很長時間，則將連續調整音量。



- 音量可以在 **0~20** 之間調整。當音量為 **0** 時，您聽不到聲音。
- 將攝錄放影機連接到電視時，您將無法從攝錄放影機的揚聲器中聽到聲音。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播放 / 暫停 / 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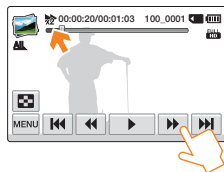
- 在播放過程中，觸摸暫停 (▶) / 播放 (⏮) 標籤時，將會在播放和暫停之間進行切換。
- 觸摸縮圖視圖 (🖼) 標籤可停止播放，並返回至縮圖。



搜尋播放

在播放過程中，每次觸摸倒退搜尋 (⏮) / 向前搜尋 (⏭) 標籤都會增加播放速度。

- RPS (倒退播放搜尋) / FPS (前進播放搜尋) 速率：
x2 → x4 → x8 → x2



略過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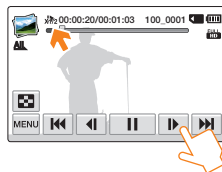
在播放時觸摸向後略過 (⏮) / 向前略過 (⏭) 標籤。

- 觸摸向前略過 (⏭) 標籤可播放下一個視訊。
- 觸摸向後略過 (⏮) 可從場景開頭播放。如果從檔案開頭在 3 秒內觸摸向後略過 (⏮)，將播放上一個視訊。
- 將手指放在向後略過 (⏮) / 向前略過 (⏭) 標籤上可以快速搜尋想要的相片編號。您放開手指，即播放選定的視訊。

慢動作播放

在暫停期間，觸摸慢動作倒退 (⏮) / 慢動作前進 (⏭) 標籤會降低播放速度。

- 倒退 / 前進慢速播放速率：x1/2 → x1/4 → x1/8 → x1/2



逐幀播放

在暫停期間，觸摸逐幀倒退播放 (⏮) / 逐幀前進播放 (⏭) 標籤會以一次一幀的方式倒退或向前播放。



- 觸摸播放 (▶) 標籤可以正常速度播放。
- 您只能在以正常速度播放時聽到聲音。
- 播放 My Clip 標籤時，搜尋播放或慢動作播放功能不起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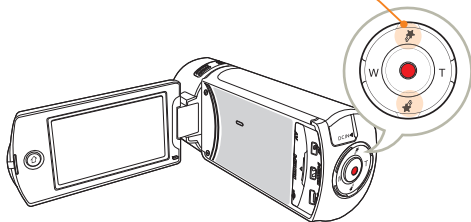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在播放期間標記精妙時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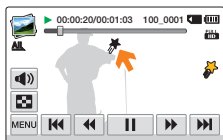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播放期間將美好的場景標記為 My Clip (🌟)。

-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 第 56 頁
- 2 觸摸想要的視訊剪輯。
- 3 在播放期間，在每個精妙時刻按下 [My Clip (🌟)] 按鈕。

[My Clip (🌟)] 按鈕



- 攝錄放影機可以將場景標記為 My Clip (🌟)。



- 4 若要停止播放和返回至縮圖，請觸摸縮圖視圖 (🖼️) 標籤。



- 攝錄放影機會標記按下 [My Clip (🌟)] 按鈕時的前 3 秒和後 5 秒之間的場景。
- 若要跳過視訊的沉悶部分，欣賞激動人心的部分，則可以依序合併標記的視訊。➡ 第 66 頁
- 還可以在暫停視訊播放期間標記場景。
- 在搜尋播放和慢動作播放模式下播放標記為 My Clip (🌟) 的視訊時，不能使用 My Clip 功能。
- 如果介質儲存體中的可用儲存空間不足，則無法使用「My Clip」功能。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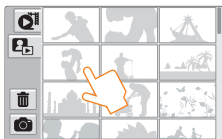
檢視相片

您可以透過使用各種播放功能檢視錄製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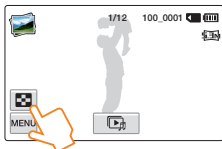
1 選擇相片播放模式。➡ 第 56 頁

2 觸摸所需相片的縮圖。

- 攝錄放影機以全屏顯示所選取的相片。



3 要返回到縮圖，請觸摸縮圖視圖 ([縮圖圖示]) 標籤。



切勿在播放時關閉電源或彈出記憶卡。否則可能會損壞錄製的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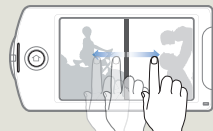


以各種方式尋找相片

在 LCD 螢幕上向上向下拖曳縮圖以搜索您要的縮圖。



在 LCD 螢幕上左右拖曳影像，以移至上一個或下一個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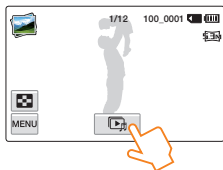
- 切勿在播放時關閉電源或彈出記憶卡。否則可能會損壞錄製的資料。
- 一般情況下，您的攝錄放影機無法播放下列相片檔案：
 - 在其他裝置上錄製的相片。
 - 檔案格式不受本攝錄放影機支援（不符合 DCF 標準）的相片。

在播放模式下觀看視訊或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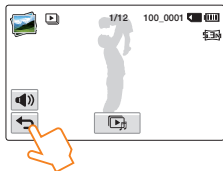
檢視連續放映

您可以檢視配有背景音樂的相片連續放映。

- 1 在相片播放期間觸摸幻燈片 ([幻燈片]) 標籤。
 - 幻燈片將會從目前選定的相片開始。
 - 若要停止幻燈片放映，觸摸 LCD 螢幕任何地方即可。



- 2 若要停止幻燈片放映，可觸摸返回 ([返回]) 標籤。



- 所有相片均會以設定的幻燈片選項連續播放。➤ 第 101 頁
- 在播放配有音樂的幻燈片時，您可以使用音量 ([音量]) 標籤調整背景音樂的音量。

在相片播放時縮放

您可以放大播放影像。

- 1 觸摸想要的相片。
- 2 使用 [縮放 (T/W)] 按鈕調整放大倍數。
 - 放大從相片中心開始。
 - 您可以放大 1.1 至 8.0 倍。
- 3 向上 / 向下 / 向左 / 向右拖曳 LCD 螢幕以檢視放大相片上所要的區域。



- 4 若要取消，可觸摸返回 ([返回]) 標籤。



- 在其他裝置上錄製的相片或在電腦上編輯的相片均無法放大。
- 播放縮放正在使用中時，不能選取其他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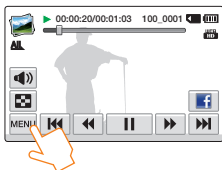
編輯視訊和相片

共用（僅限 HMX-QF20）

在視訊或相片播放期間，您可以將它們上傳到共用網站。

共用視訊

-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 第 56 頁
- 2 觸摸以 Web/HD 解析度錄製的視訊。
 - 攝錄放影機播放所選取的視訊。
- 3 觸摸 MENU (MENU) 標籤。



- 4 觸摸**共用**。



- 5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Facebook	攝錄放影機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並存取 Facebook 以上傳視訊。➡ 第 76 頁
YouTube	攝錄放影機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並存取 YouTube 以上傳視訊。➡ 第 76 頁



使用 Share 標籤

可以觸摸 LCD 螢幕右側的「Share」標籤來存取上次連接的共用網站。Facebook (f) 標籤是預設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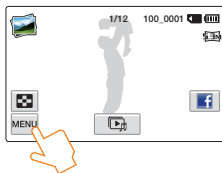


- 不能共用以 Full HD (1920x1080/50i) 和 HD (1280x720/50p) 解析度錄製的視訊。
- 不能將視訊上傳至 Picasa。

編輯視訊和相片

共用相片

- 1 選擇相片播放模式。➡ 第 56 頁
- 2 觸摸所需相片的縮圖。
 - 攝錄放影機以全屏顯示所選取的相片。
- 3 觸摸 MENU (MENU) 標籤。



- 4 觸摸共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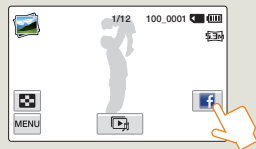
5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Facebook	攝錄放影機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並存取 Facebook 以上傳相片。➡ 第 76 頁
Picasa	攝錄放影機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並存取 Picasa 以上傳相片。➡ 第 76 頁



使用 Share 標籤

可以觸摸 LCD 螢幕右側的「Share」標籤來存取上次連接的共用網站。Facebook (f) 標籤是預設設定。



不能將相片上傳至 YouTube。

編輯視訊和相片

刪除

您可以逐個刪除錄製內容，也可以同時刪除所有錄製內容。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或相片播放模式。➡ 第 56 頁

2 觸摸縮圖視圖顯示上的「刪除」(🗑️) 標籤。



3 觸摸縮圖。

- 刪除 (✓) 指示器顯示在所選取的檔案上。無論何時觸摸縮圖檔案，選擇 (✓) 和解除功能都會交替出現。
- 若要刪除所有檔案，觸摸「全選」(🗑️) 標籤。刪除 (✓) 指示器顯示在縮圖上。
- 若要同時解除「刪除」(✓) 指示器，可觸摸「清除」(🗑️) 標籤。



4 觸摸 OK 標籤。

- 此時將顯示一則要求您確認的訊息。

5 觸摸是。

- 攝錄放影機會刪除所有帶有刪除 (✓) 指示器的檔案。



- 無法回復已刪除的影像。
- 刪除已錄製到記憶卡上的視訊時，切勿退出記憶卡或關閉電源。這樣做會損壞儲存媒體或資料。



- 您也可以在全屏影像顯示 (單一影像顯示) 模式下操作此功能。
- 若要防止重要的影像被意外刪除，請提前啟動影像保護功能。
➡ 第 67 頁
- 不能刪除受保護的檔案。請先取消保護功能。➡ 第 67 頁
- 如果將記憶卡上的防寫標籤設為鎖定，您就無法刪除這些影像。
➡ 第 17 頁
- 如果電池容量不足，則刪除功能不起作用。建議在刪除期間使用交流電源繼續供電。

編輯視訊和相片

刪除 My Clip

您可以從標記為「My Clip」的視訊中刪除「My Clip」標籤。

-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 第 56 頁
- 2 觸摸標記為 My Clip (✂) 的縮圖。
- 3 觸摸 MENU (MENU) 標籤 → 刪除 My Clip。



4 觸摸是。

- 攝錄放影機將從視訊刪除所有標記。



此功能僅適用於視訊單畫面。

My Clip 建立

您可以從視訊中擷取標記為「My Clip」的激動人心的場景，並使用這些場景建立一個檔案。

-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 第 56 頁
- 2 觸摸標記為 My Clip (✂) 的縮圖。
- 3 觸摸 MENU (MENU) 標籤 → My Clip 建立。



4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建立開始	依序合併標記的場景，儲存並將它定位為視訊縮圖視圖上的第一個檔案位置。
預覽	依序預覽標記的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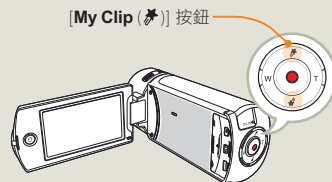


- 預覽標記為「My Clip」的場景時，不能在 LCD 螢幕上拖曳進度列。
- 如果媒體儲存體中的可用空間不足，無法從標記的視訊建立新檔案，「開時建立」標籤將會變暗。



視訊縮圖視圖上的「My Clip creation」

在視訊縮圖視圖上，攝錄放影機會擷取並組合標有「My Clip」之所有視訊中標記的場景，並從這些場景建立一個檔案。攝錄放影機可從以相同解析度錄製的視訊建立 My Clip 檔案。在視訊縮圖視圖上按 [My Clip (✂)] 按鈕。



編輯視訊和相片

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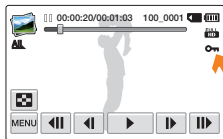
您可以保護重要的錄製內容以防止意外刪除。除非受保護的視訊和相片被格式化或取消保護，否則不會刪除。

-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或相片播放模式。➡ 第 56 頁
- 2 觸摸您要保護的檔案。
- 3 觸摸選單 (MENU) 標籤 ➡ 保護。



- 4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關閉	關閉受保護影像的保護功能。
開啟	保護個別影像。



- 您只能以全螢幕影像顯示模式和單幅影像顯示模式使用此功能。
- 如果將記憶卡上的防寫標籤設為鎖定，您就無法設定此功能。
➡ 第 17 頁

Smart BGM

您可以在播放視訊的同時欣賞音樂。如果視訊中的原始聲音很高，則會自然降低 BGM。在另一方面，如果視訊中的原始聲音很低，則會自然提高 BGM。

-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 第 56 頁
- 2 觸摸視訊縮圖。
- 3 觸摸選單 (MENU) 標籤 ➡ Smart BGM。



- 4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圖示	說明
關閉	關閉背景音樂。
開啟	開啟背景音樂。



- 此功能僅適用於視訊單畫面。
- 您還可以透過在播放期間搖晃攝錄放影機來輕鬆套用背景音樂。不需要手動設定「Smart BGM」功能。➡ 第 101 頁
- 您可以在「設定」選單中變更所需的背景音樂。➡ 第 98 頁

編輯視訊和相片

分割

您可以將視訊一分為二，輕鬆刪除不必要的部分。此功能可以編輯原始視訊。個別備份重要的錄製內容。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 第 5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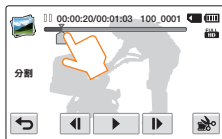
2 觸摸視訊縮圖。

3 觸摸選單 (MENU) 標籤 ➡ **分割**。



4 若要搜尋劃分點，請觸摸播放控制標籤。

- 播放控制標籤：▶ / ⏸ / ◀▶ / ▶▶ / ◀◀ / ▶▶
- 在 LCD 螢幕上左右拖曳播放進度列，可直接移至劃分點。



5 觸摸劃分點處的暫停 (⏸) 標籤，然後觸摸剪切 (✂) 標籤。

- 此時將顯示一則要求您確認的訊息。

6 觸摸是。

- 此時會將所選視訊分為兩個視訊剪輯。
- 所劃分視訊的第二個剪輯顯示於最後一個縮圖上。
- 在劃分後，您可以部分刪除不必要的部分或與其他視訊合併。
➡ 第 69 頁



編輯已錄製到記憶卡上的視訊時，切勿退出記憶卡或關閉電源。這樣做會損壞儲存或資料。



- 您只能以單幅影像顯示模式使用此功能。
- 不能劃分顯示有受保護 (ON) 指示器的檔案。請先取消保護功能。
➡ 第 67 頁
- 劃分的視訊可能在劃分點前後偏移大約 2 秒鐘。
- 在下列情況下，劃分功能不可用：
 - 如果視訊的總錄製時間不足 6 秒鐘。
 - 如果劃分片段時預留的開頭或結尾片段不足 3 秒鐘。
 - 如果記憶體空間的剩餘部分不足 15Mb。
 - 檔案數達到 9999 個時。
- 此功能僅適用於視訊單畫面。
- 不能劃分以 Web/HD 解析度錄製的視訊。
- 劃分含有「My Clip」標籤的視訊時，「My Clip」標籤將會消失。
- 無法劃分在「藝術間隔錄製」模式下錄製的視訊。

編輯視訊和相片

合併

您可以合併 2 個不同的視訊。當此功能編輯原始文件時，請確保單獨備份重要的錄製內容。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 第 56 頁

2 觸摸縮圖視圖顯示上的「合併」() 標籤。



3 觸摸要合併的視訊縮圖。

- 此時 (✓) 指示器及所選序號將顯示於所選視訊上。觸摸視訊縮圖將切換選擇或取消選擇影像 (✓)。
- 如果視訊檔案具有不同的解析度，則不會出現視訊縮圖的核取方塊。



4 觸摸  標籤。

- 此時將顯示一則要求您確認的訊息。

5 觸摸是。

- 攝錄放影機會以您指定視訊檔案的順序組合這些檔案，然後將組合的視訊儲存為單一視訊檔案。



編輯已錄製到記憶卡上的視訊時，切勿退出記憶卡或關閉電源。這樣做會損壞儲存媒體或資料。



- 不能刪除寫有保護 () 指示器的檔案。取消保護功能後才能刪除檔案。➡ 第 67 頁
- 將不會保留原始視訊。
- 在下列情況下，合併功能不可用：
 - 無法合併不同品質格式的視訊 (以**視訊解析度：Full HD 1080/50i**和**視訊解析度：HD 720/50p**錄製的視訊)。
 - 合併的視訊的檔案總大小不能超過 1.8GB。
 - 如果記憶體空間的剩餘部分不足 15Mb，則不能合併檔案。
 - 在攝錄放影機上不支援的檔案格式之視訊。
 - 播放視訊檔案時。
- 不能組合以 Web/HD 解析度錄製的視訊。
- 組合含有「My Clip」標籤的視訊時，「My Clip」標籤將會消失。
- 無法組合在「藝術間隔錄製」模式下錄製的視訊。

編輯視訊和相片

檔案資訊

本攝錄放影機可以顯示所錄製影像的相關資訊。

1 選擇視訊播放模式或相片播放模式。➡ 第 56 頁

2 觸摸縮圖。

3 觸摸選單 (MENU) 標籤 → **檔案資訊**。

- 此時將顯示所選檔案的檔案資訊。



4 若要結束選單，請觸摸返回 (←) 標籤。

無線網路 (僅限 HMX-QF20)

瞭解如何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和使用功能。

連接至 WLAN 並設定網路設定.....	72
連接至 WLAN	72
設定網路設定	73
手動設定 IP 位址	74
網路連線提示	75
輸入文字	75
使用視訊或相片共用網站	76
存取網站	76
上載視訊或相片	76
在支援「電視連結」功能的電視上觀看視訊或相片	77
使用「自動備份」來傳送視訊或相片	78
在電腦上安裝程序以進行自動備份	78
將相片或視訊傳送至電腦	78
關於網路喚醒 (WOL) 功能	79

連接至 WLAN 並設定網路設定

連接至 WLAN

您可以在無線網路服務區域使用 AP（存取接入點）連線至 WLAN。

1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 **社交分享**。

2 觸摸 Wi-Fi 設定 (📶) 標籤。

- 攝錄放影機會自動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3 觸摸 AP。

- 選取不安全的 AP 時，攝錄放影機將連接至網路。
- 選取安全的 AP 時，使用虛擬鍵盤輸入必要的密碼以連接至 WLAN。➡ 第 75 頁
- 如果您選取支援 WPS 設定檔的 AP，請觸摸 (WPS PIN) → **WPS PIN** 標籤，然後在 AP 裝置上輸入 PIN 碼。還可以透過將目前的畫面向下拖，然後觸摸 **WPS PBC**，再觸摸 AP 裝置上的 [WPS] 按鈕來連接至支援 WPS 設定檔的 AP。
- 如果 AP 裝置清單上沒有所需的 AP，請向下拖曳目前的螢幕，然後觸摸 **新增 Wi-Fi 網路** 以手動輸入並搜尋所需的 AP 名稱。



圖示	說明
	點對點存取接入點
	安全的存取接入點
	WPS AP
	訊號強度
	Wi-Fi 設定選項
	重新整理可連接的 AP



您可以在螢幕的右上角檢查訊號強度。

圖示	訊號強度
	未連線
	非常弱
	微弱
	標準
	非常強

連接至 WLAN 並設定網路設定

設定網路設定

- 1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 **社交分享**。
- 2 觸摸 Wi-Fi 設定 (📶) 標籤。
 - 攝錄放影機會自動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 3 觸摸 AP 旁邊的 ➡ 標籤。



- 4 觸摸每個子功能表，然後輸入所需的資訊。

項目	說明
驗證	根據存取接入點設定選擇驗證類型。 選取 開放式 或 共用 時，會自動設定 WPA 。
資料加密	根據存取接入點設定選擇加密類型。
網路密碼	使用虛擬鍵盤輸入密碼。➡ 第 75 頁
IP 設定	預設值為「自動」。手動設定 IP 位址。

- 5 觸摸 **OK** 標籤。

- 攝錄放影機會透過選擇的存取接入點連線至網路。



- 即使偵測到接入點驗證和資料加密，也將驗證模式設定為**開放式**或**共用**。
- 如果攝錄放影機未自動偵測 AP，則可以直接設定網路內容。
➡ 第 74 頁
- 資料加密類型（依驗證類型列示）如下所示：
 - **開放式** → **已停用**或**WEP**
 - **共用** → **WEP**
 - **WPA-PSK** → **TKIP**、**AES**或**TKIP/AES 混合**
- 對於 802.11n AP 連線，將「資料加密」功能設定為**WEP**或**TKIP**時，可以在 802.11g 模式中進行存取。在 802.11g 模式中，不能保證網路連線和速度。

連接至 WLAN 並設定網路設定

手動設定 IP 位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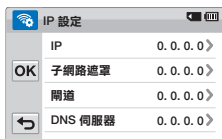
透過輸入 IP 位址，您可以在無線網路服務區域中透過 AP（存取接入點）連線至 WLAN。

1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 **社交分享**。

2 觸摸 Wi-Fi 設定 (📶) 標籤。
• 攝錄放影機會自動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3 觸摸 AP 旁邊的 (▶) 標籤。

4 觸摸 **IP 設定** → **手動**。



5 觸摸每個子選單項目，然後使用虛擬鍵盤輸入所需的值。

↳ 第 75 頁

項目	說明
IP	輸入靜態 IP 位址。
子網路遮罩	輸入子網路遮罩。
閘道	輸入閘道。
DNS 伺服器	輸入 DNS 位址。

6 觸摸 **OK** 標籤。

• 攝錄放影機將會透過選擇的存取接入點連線至網路。



- 有關網路設定的更多資訊，請聯絡網路管理員或服務提供者。
- 網路設定可能會因網路條件而異。
- 不要嘗試連線至您沒有存取權限的網路。
- 在使用網路服務時，要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

連接至 WLAN 並設定網路設定

網路連線提示

- 不能保證未正式通過 Wi-Fi 認可的接入點的相容性。
- 無線網路連線可能不穩定，視連線的存取接入點而定。
- 當與 AP 的距離很遠時，網路連線需要更長時間，並且視訊可能會不順暢。
- 如果攝錄放影機附近有使用與網路處於相同頻率範圍的電子裝置，您可能會受到無線干擾。
- 如果以英文以外的語言命名 AP 裝置，它可能不會顯示在 AP 清單中，即使顯示，可能也是顯示為毀損的格式或字型。
- 對於網路設定和密碼，請聯絡網路管理員或服務提供者。
- 在密碼中使用的字母和數字可能會因加密類型而異。
- 您可能無法連線至無線網路，視條件而定。
- 存取接入點搜尋可能會找到支援無線網路的印表機，但是攝錄放影機可能無法使用印表機來連接至網路。
- 服務提供者可能會根據您與服務提供者之間簽訂的合約，向您收取費用。
- 可用於網路連線的頻道因地區（國家）而異。
- 某些國家可能根據當地無線電法規限制無線網路連線。建議您僅在購買攝錄放影機所在的國家/地區內連接至網路。
- 如果您的存取接入點名稱不是英文，則攝錄放影機可能無法找到裝置，或者名稱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 如果 WLAN 需要從服務提供者驗證，則您可能無法連接至它。若要連接至 WLAN，請更正網路服務提供者。
- 如果無法連接至 WLAN，請嘗試可用 AP 清單中的其他 AP。
- 在某些外國國家或地區，還可以連接至免費的 WLAN。
- 選取某些網路服務提供者提供的免費 WLAN 時，登入頁面可能會出現。輸入 ID 及密碼以連接至 WLAN。如需註冊服務的相關資訊，請與網路服務提供者聯絡。
- 輸入個人資料以建立 AP 連線時，請小心謹慎。切勿在攝錄放影機上輸入付款或信用卡資訊。對於輸入此類資訊導致的任何問題，製造商不承擔任何責任。

輸入文字

可以使用虛擬鍵盤來輸入資訊和設定。觸摸所需字元、數字或符號。



項目	說明
◀ ▶	移動游標。
@.	輸入 '@.'。
X	刪除最後一個字元。
123/!@#	在 ABC 模式中，切換至 123 模式。 在 123 模式中，切換至符號模式。
ABC	切換至英文模式。
↶	回到上一個螢幕。
↑	在 ABC 模式中，變更大小寫。
⏏	輸入空格。
OK	儲存顯示的文字。



- 無論語言設定如何，您均只可輸入英語資訊。
- 在文字欄位中，最多可以輸入 99 個字元。

使用視訊或相片共用網站

存取網站

- 1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 **社交分享**。
- 2 選取網站。
 - 攝錄放影機將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自動嘗試連接至 WLAN。
 - 如果攝錄放影機之前未連接至 WLAN，它將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第 72 頁



- 3 輸入 ID 和密碼，然後觸摸「登入」(**登入**) 標籤。
 - 如需輸入文字的相關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
→ 第 75 頁
 - 若要從清單中選取 ID，請觸摸 ▼ → ID。
 - 如果您之前已登入該網站，則可能會自動登入。



必須在檔案檔案共用網站上具有現有的帳戶才能使用此功能。

上傳視訊或相片

- 1 使用攝錄放影機存取共用網站。
- 2 觸摸檔案檔 → **OK** 標籤。



- 3 觸摸「註解」方框 → 輸入註解。
- 4 觸摸「上傳」(**上傳**) 標籤。



- 對於所選取的不同網站，上傳視訊或相片的方法可能不相同。
- 如果由於防火牆或使用者驗證設定問題而無法存取網站，請與網路管理員或網路服務提供者聯絡。
- 網際網路連線的速度可能會影響視訊或相片上傳或網頁開啟的速度。
- 攝錄放影機記憶體中沒有檔案時，無法使用此功能。

在支援「電視連結」功能的電視上觀看視訊或相片

在支援「電視連結」功能的電視上觀看視訊或相片。攝錄放影機用作伺服器，您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搜尋共用的視訊或相片。

1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 **電視連結** → **確認** 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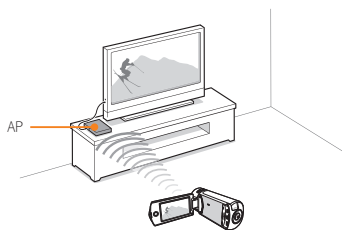
- 攝錄放影機將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自動嘗試連接至 WLAN。
- 如果攝錄放影機之前未連接至 WLAN，它將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第 72 頁

2 透過 AP 裝置將電視連接至 WLAN。

- 如需相關資訊，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者手冊。

3 在電視上，搜尋攝錄放影機並瀏覽共用的視訊或相片。

- 如需在電視上搜尋攝錄放影機和瀏覽視訊或相片的資訊，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者手冊。



- 在電視上，僅可播放攝錄放影機錄製的視訊和相片。
- 攝錄放影機和電視之間的有效網路連線範圍可能因存取接點而異。
- 如果攝錄放影機異常關閉（例如，網路中斷），而您又正在電視上播放視訊或相片，電視會認為其本身仍與攝錄放影機連接。
- 根據視訊或相片檔案的大小，連接至電視和顯示可能需要更長時間。
- 如果攝錄放影機中沒有錄製的視訊或相片，則無法啟用此功能。
- 在電視上播放 HD 品質的視訊時，請使用 802.11n AP 並將其設定為 802.11n。重要資訊：如果您將網路上的「資料加密」功能設定為 WEP 或 TKIP，則網路會預設為 802.11g，並且攝錄放影機無法在電視上播放 HD 品質視訊。
- 最多可以選取 1000 個相片和視訊檔案以透過電視觀看。選取的檔案越多，攝錄放影機的工作速度越慢。建議您選取 1000 個以下的檔案檔案。
- 在沒有 AllShare™ 標記的 Samsung 高清晰度電視上，此功能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 根據電視類型和網路狀態，視訊可能會不順暢。
- 如果視訊不順暢，請以較低視訊解析度錄製您要透過無線網路播放的視訊。
- 如果您在使用無線連線時視訊經常不順暢，請變更為 HDMI 或 AV 纜線。➡ 第 82~83 頁
- 如果您在支援 AllShare™ 的 Samsung 高清晰度電視上播放視訊，並且視訊不順暢重複發生超過 3 秒，請與 Samsung 呼叫中心聯絡。如需電話號碼，請參閱封底。
- 建議您使用網路電纜線來將電視連接至存取點。這可將串流內容時可能會遇到的視訊「間斷」現象減至最小。

使用「自動備份」來傳送視訊或相片

在電腦上安裝程序以進行自動備份

- 1 使用 USB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
- 2 開啟攝錄放影機。
 - 電腦識別攝錄放影機並且 Intelli-studio 自動啟動。
- 3 「自動備份」安裝程式的快顯視窗出現在電腦螢幕上時，按一下 **OK**。
 - 若要安裝該程式，請依照快顯視窗上的指示進行。
 - 安裝之後，重新連接攝錄放影機，然後確認伺服器參考訊息。
 - 若要執行該程式，請中斷攝錄放影機與電腦的連線。



此程式用於將檔案備份至使用 Windows 作業系統的電腦。

將相片或視訊傳送至電腦

- 1 按下 [首頁 (H)] 按鈕 → 觸摸 **自動備份**。



- 2 觸摸 **確認** 標籤。

- 攝錄放影機將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自動嘗試連接至 WLAN。
- 如果攝錄放影機之前未連接至 WLAN，它將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第 72 頁
- 如果電腦已開啟，則電腦會識別攝錄放影機，並且 Intelli-studio 會自動啟動。
- 如果您的電腦支援網路喚醒 (WOL) 功能，可以透過從您的攝錄放影機搜尋電腦來開啟電腦。➡ 第 79~80 頁

- 3 攝錄放影機將準備傳送檔案，並將檔案傳送至電腦。

- 無法選取要傳送的個別檔案。此功能僅可用於新儲存在攝錄放影機上的檔案。
- 進度將顯示在電腦顯示器上。



- 攝錄放影機將搜尋可用的存取接入點，即使您是再次連接至相同的存取接入點也是如此。
- 如果您在傳送檔案時關閉攝錄放影機並取出電池，檔案傳輸將會中斷。
- 使用此功能時，將會停用攝錄放影機上的按鈕。
- 一次只能將一部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以傳送檔案。
- 備份可能會因網路狀況而取消。
- 視訊或相片只能傳送至電腦一次。
- 不能再次傳送檔案，即使您重新連接攝錄放影機也是如此。

使用「自動備份」來傳送視訊或相片

關於網路喚醒 (WOL) 功能



WOL (Wakeup on LAN, 網路喚醒)

WOL 是一項技術，它可讓您透過網路連線或網際網路從另一個位置開啟電腦，或者將電腦設定為從休眠模式喚醒。藉由 WOL 功能，您可以透過觸摸**自動備份**來開啟或喚醒電腦。

將電腦設定為從休眠中喚醒

- 1 按一下**開始**，然後開啟**控制台**。
- 2 設定網路連線。
 - Windows 7:
按一下**網路和網際網路** → **網路和共用中心** → **變更介面卡設定**。
 - Windows Vista:
按一下**網路和網際網路** → **網路和共用中心** → **管理網路連線**。
 - Windows XP:
按一下**網路和網際網路連線** → **網路連線**。
- 3 用滑鼠右鍵按一下**區域網路**，然後按一下**內容**。
- 4 按一下**設定** → **電源管理**標籤 → **允許這個裝置喚醒電腦**。
- 5 按一下**確定**。
- 6 重新啟動電腦。

設定電腦以開啟

- 1 開啟電腦，並在電腦啟動過程中按 F2。
 - BIOS 設定選單將會出現。
- 2 選取 **Advanced(進階)** 標籤 → **Power management Setup(電源管理設定)**。
- 3 選取 **Resume on PME(在 PME 時恢復)** → **Enabled(已啟用)**。
- 4 按 F10 儲存變更並繼續啟動。
- 5 按一下**開始**，然後開啟**控制台**。
- 6 設定網路連線。
 - Windows 7:
按一下**網路和網際網路** → **網路和共用中心** → **變更介面卡設定**。
 - Windows Vista:
按一下**網路和網際網路** → **網路和共用中心** → **管理網路連線**。
 - Windows XP:
按一下**網路和網際網路連線** → **網路連線**。

使用「自動備份」來傳送視訊或相片

7 選取與網路介面卡相關的驅動程式。

8 按一下 **Advanced(進階)** 標籤，然後設定 WOL 選單。



除上述各項以外，對電腦 BIOS 設定的任何變更可能會損壞電腦。對於變更電腦的 BIOS 設定而造成的變更，製造商概不負責。



- 您不能透過防火牆使用此功能，如果安裝了安全程式，也不能使用此功能。
- 若要使用 WOL 功能開啟電腦，電腦必須具有 LAN 的作用中連線。請確定電腦的 LAN 連接埠上的指示燈亮起，這說明 LAN 連線處於作用中狀態。
- 根據電腦型號，攝錄放影機可能無法喚醒電腦。
- 根據電腦的作業系統或驅動程式，WOL 設定選單的名稱可能不相同。
 - 設定選單名稱的範例：啟用 PME、網路喚醒等等。
 - 設定選單值的範例：啟用、Magic 封包等等。

與其他裝置搭配使用

瞭解如何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視、VCR 或 DVD/HDD 錄製機、相片印表機或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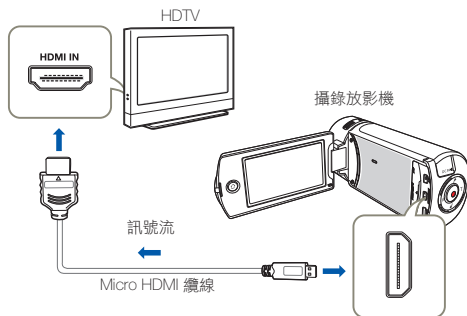
連接至電視	82
連接至高清晰電視.....	82
連接至普通電視機.....	83
在電視螢幕上檢視.....	84
為視訊配音到 VCR 或 DVD/HDD 錄製機	85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86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88
使用 Intelli-studio 傳輸檔案	89
透過將攝錄放影機作為卸除式磁碟連接來傳輸檔案	93

連接至電視

連接至高清晰電視

您可以使用 HDTV 欣賞以高清晰解析度錄製的高清晰度 (HD) 品質的視訊。本攝錄放影機支援 HDMI 輸出，可提供高清晰度視訊傳輸。

使用 micro HDMI 纜線



- 1 開啟攝錄放影機。
 - 如果您沒有先開啟攝錄放影機，則攝錄放影機可能無法辨識所連接的電視。
 - 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將攝錄放影機與電視連接。
- 2 選取 **HDMI 電視輸出**。↪ 第 102 頁
- 3 使用 micro HDMI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

- 4 設定電視的輸入選擇器以使電視能夠識別連線的攝錄放影機。
 - 請參閱電視的說明手冊以了解如何選取電視輸入。
- 5 在攝錄放影機上選取播放模式，然後開始播放視訊。
 - ↪ 第 56-62 頁



瞭解 HDMI

HDMI（高清晰多媒體介面）是一個緊湊型音訊 / 視訊介面，用於傳輸未壓縮的數位資料。

什麼是 Anynet+ 功能？

您可以將同一個遙控器用於支援 Anynet+ 功能的多個裝置。如果使用 HDMI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支援 Anynet+ 的電視，就可以使用 Anynet+ 功能。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支援 Anynet+ 的電視的使用者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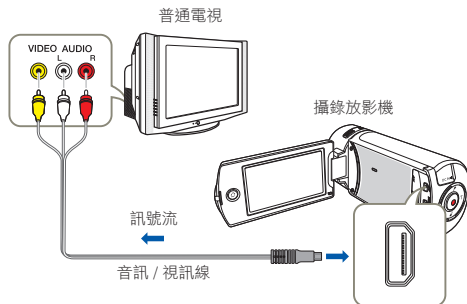
- 本攝錄放影機隨附了**電視連接指南**選單功能。如果嘗試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視（而不使用使用者手冊），請使用**電視連接指南**選單功能。↪ 第 103 頁
- 僅可將 D 至 A 類型 micro HDMI 纜線與此攝錄放影機搭配使用。
- 攝錄放影機上提供的 HDMI 插孔僅供輸出之用。
- 如果支援 Anynet+ 的電視與攝錄放影機相連，則開啟攝錄放影機就會開啟電視的電源。（Anynet+ 功能）如果您不想使用此功能，請將 **Anynet+ (HDMI-CEC)** 設定為**關閉**。↪ 第 103 頁
- 當透過 micro HDMI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視時，無線功能不起作用。（僅限 HM-X-QF20）

連接至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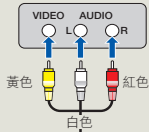
連接至普通電視機

您可以在支援標準清晰度的普通電視上欣賞使用攝錄放影機錄製的影像。本攝錄放影機支援高清晰度視訊傳輸的複合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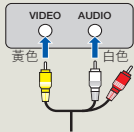
連接音訊 / 視訊纜線以取得複合輸出



立體聲類型



單聲道類型



- 1 使用音訊 / 視訊纜線將攝錄放影機與電視連接。
- 2 設定電視的輸入選擇器以使電視能夠識別連線的攝錄放影機。
 - 請參閱電視的說明手冊以了解如何選取電視輸入。
- 3 在攝錄放影機上選取播放模式，然後開始播放視訊。
➡ 第 56-62 頁



- 檢查攝錄放影機與電視之間的連接狀態，如果連接方法不正確，電視螢幕可能無法提供正確的視訊資訊。
- 使用音訊 / 視訊纜線連接至電視時，請使纜線的彩色與相應插孔的彩色相符。
- 視訊輸入可能呈現綠色，取決於電視。在此情況下，將音訊 / 視訊的黃色插頭與插入到電視的綠色插孔中進行連接。
- 在使用不同的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視時，輸出訊號遵循以下優先順序：
 - HDMI 音訊 / 視訊（複合）輸出
- 攝錄放影機隨附了**電視連接指南**選單功能。如果嘗試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視（而不使用使用者手冊），請使用**電視連接指南**選單功能。➡ 第 103 頁
- 如果電視具有一個音訊插孔（單音輸入），可將音訊 / 視訊纜線的黃色插頭連接到視訊的插孔中，白色插頭與音訊插孔連接，然後留下紅色插頭空出。
- 使用高清晰度影像品質（**Full HD 1080/50i** 或 **HD 720/50p**）錄製的影像將以標準清晰度影像品質播放。

連接至電視

在電視螢幕上檢視

影像外觀取決於電視螢幕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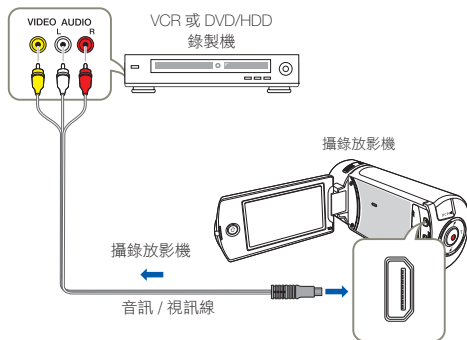
錄製比例	寬螢幕 (16:9) 電視上的外觀	(4:3) 電視上的外觀
以 16:9 比例錄製的影像		



- 將音量調整到中等水平。如果音量太大，視訊資訊可能會包括噪音。
- 如果將**電視顯示**設定為**關閉**，則電視螢幕不包含 OSD（螢幕顯示）選單。➡ 第 102 頁

為視訊配音到 VCR 或 DVD/HDD 錄製機

可將錄製的視訊轉錄到 VCR 或 DVD/HDD 錄製機。



1 使用視訊 / 音訊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錄製裝置（VCR 或 DVD/HDD 錄製機）。

- 將本攝錄放影機連接到錄製裝置的輸入插孔。
- 如果錄製裝置有輸入選擇器，請將它設定為輸入模式。

2 在錄製裝置中插入儲存裝置。

3 在攝錄放影機上開始播放，並在錄製裝置上錄製。

- 有關詳情，請參閱錄製裝置隨附的說明手冊。

4 轉錄完成後，停止錄製裝置，然後停止攝錄放影機。



- 透過連接音訊 / 視訊纜線，可為在本攝錄放影機上錄製的視訊配音。不管錄製解析度 (HD/SD) 為何，均會以 SD（標準清晰度）影像品質為所有已錄製的視訊配音。
- 您無法使用 HDMI 纜線為錄製機配音。
- 若要複製採用 HD（高清晰度）影像品質錄製的視訊，請使用本攝錄放影機的內置軟體，並複製電腦中的影像。↪ 第 89 頁
- 由於配音透過類比資料傳輸進行，影像品質可能會降低。
- 若要在連接的監視裝置的螢幕上隱藏螢幕指示器（例如計數器等），請設定**電視顯示：關閉**。↪ 第 102 頁
- 若要錄製日期 / 時間，請在螢幕上顯示它。↪ 第 10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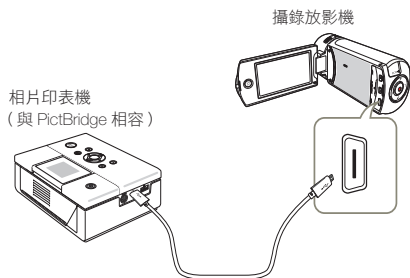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透過將此攝錄放影機與 PictBridge 印表機（單獨出售）和 USB 纜線連接，您可以直接列印相片。

1 將 **USB 連接** 設定為 **PictBridge**。↪ 第 103 頁



2 使用 USB 纜線連接攝錄放影機與印表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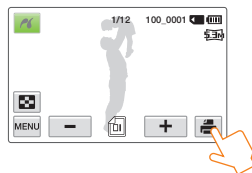


3 開啟印表機電源。

- 會顯示相片縮圖。

4 觸摸要列印的相片，然後觸摸列印 (🖨️) 標籤。

- 相應的訊息將會顯示。



5 觸摸是。

- 將會列印選取的相片。



設定列印份數

觸摸減少 [-] / 增加 [+] 標籤以設定要列印的份數。

取消列印設定

觸摸 LCD 螢幕上的「縮圖視圖」(🖼️) 標籤。

要在列印開始後停止列印

觸摸螢幕上的**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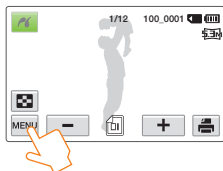


- 如果攝錄放影機無法識別印表機，請移除 USB 纜線，然後關閉印表機電源。將 **USB 連接** 設定為 **PictBridge**，然後再次連接 USB 纜線。
- 使用隨附的 USB 纜線。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設定日期 / 時間壓印選項

- 1 在印表機模式下，觸摸功能表 (MENU) 標籤。



- 2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 將會設定所選日期和時間顯示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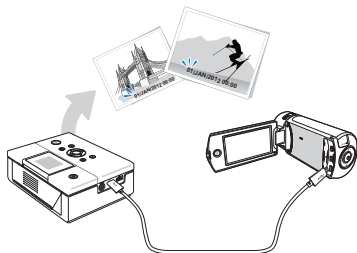


- 3 若要結束選單，請觸摸返回 (←) 標籤。

- 所選日期和時間將會列印在相片上。



- 可能不是所有的印表機都支援日期 / 時間壓印選項。請洽詢您的印表機製造商。若印表機不支援此選項，則可能無法設定「日期 / 時間」功能表。
- PictBridge™ 是 CIPA (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 的註冊商標，是由 Canon、Fuji、HP、Olympus、Seiko Epson 和 Sony 開發的影像傳輸標準。
- 在 PictBridge 直接列印期間，使用攝錄放影機的交流電源適配器。在列印期間關閉攝錄放影機可能會損毀儲存媒體上的資料。
- 無法列印視訊影像。
- 無法列印在其他裝置上錄製的相片。
- 根據印表機，您可以使用不同的列印選項。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者手冊以了解更多詳細資訊。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Intelli-studio 是內置程式，可讓您播放和編輯檔案。您可以將檔案上載到網站，例如 YouTube 或 Flickr。

系統需求

電腦必須滿足下列需要才能執行 Intelli-studi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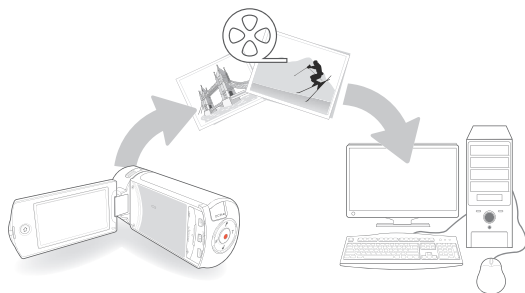
項目	需求
作業系統	Microsoft Windows XP SP2, Windows Vista, 或 Windows 7
CPU	建議 Intel® Core 2 Duo® 1.66 GHz 或以上 建議 AMD Athlon™ X2 Dual-Core 2.2 GHz 或以上 (筆記型電腦：建議 Intel Core 2 Duo 2.2GHz 或 AMD Athlon X2 雙核心 2.6GHz 或更高配置)
RAM	建議 1 GB 或以上
視訊卡	NVIDIA GeForce 8500 或以上、ATI Radeon HD 2600 系列或以上
顯示器	1024x768、16 位元顏色或以上 (建議 1280x1024、32 位元顏色)
USB	micro USB 2.0
Direct X	DirectX 9.0c 或更高版本



- 上述系統需求只是建議。即使在滿足需求的系統上，也可能無法保證操作能夠正常進行，具體視系統而定。
- 在比建議慢的電腦上，視訊播放可能會跳幀或未能如常操作。
- 如果電腦上的 DirectX 版本低於 9.0c，請安裝 9.0c 版本或以上的程式。
- 建議先將已錄製的視訊資料傳輸至電腦，然後再播放或編輯視訊資料。
- 為此，膝上型電腦需要比桌上型個人電腦高的系統需求。
- Intelli-studio 與 Mac OS 不相容。
- 在 Windows XP、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64 位元環境中，Intelli-studio 可能會作為 32 位元的程式安裝和工作。



對於使用不滿足需求的電腦（例如您自行組裝的電腦）從而導致的任何損害，Samsung 概不負責。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使用 Intelli-studio 傳輸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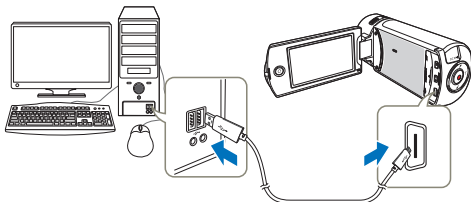
使用 USB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後，Intelli-studio 便會自動啟動。

步驟 1. 連接 USB 纜線

- 1 將 **USB 連接** 設定為 **大容量儲存裝置** 或 **PC 軟體：開啟**。
↳ 第 103 頁

- 2 使用 USB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

- 將在 Intelli-studio 主視窗中顯示新檔案儲存螢幕。如果攝錄放影機沒有新檔案，則不會出現儲存新檔案的快顯視窗。
- 根據電腦類型，相應的卸除式磁碟視窗將會出現。



- 3 按一下**是**，將會完成上載程序，並將出現以下快顯視窗。
按一下**是**確認。
- 如果不想儲存新檔案，請選擇**否**。



拔下 USB 纜線

在完成資料傳輸後，請確保透過以下方式拔下纜線：



1. 按一下工作列上的**安全地移除硬體**圖示。
2. 選擇 **USB Mass Storage Device**，然後按一下**停止**。
3. 如果出現**停止硬體裝置**視窗，按一下**確定**。
4. 從攝錄放影機和電腦上拔下 USB 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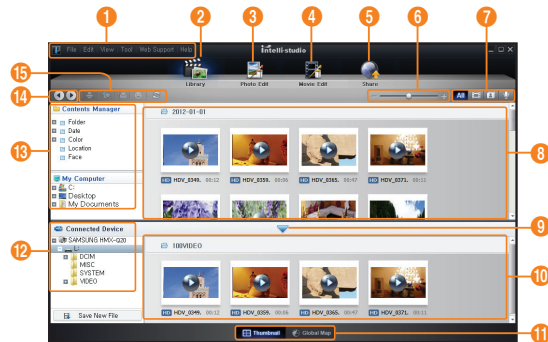


- 使用隨附的 USB 纜線。(由 Samsung 提供)
- 在檢查以正確方式插入後，插入 USB 插孔。
- 建議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而不是電池組供電。
- 在連接 USB 纜線時，開啟或關閉攝錄放影機可能會導致電腦發生故障。
- 如果在傳輸過程中從電腦或攝錄放影機上拔下 USB 纜線，則資料傳輸將會停止且可能破壞資料。
- 如果透過 USB HUB 將 USB 纜線連接到電腦或同時與其他 USB 裝置一起連接 USB 纜線，攝錄放影機可能無法正常工作。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從電腦移除所有 USB 裝置，然後重新連接攝錄放影機。
- 根據電腦類型，Intelli-studio 程式可能不會自動執行。在此情況下，在「我的電腦」中開啟含有所需 Intelli-studio 程式的 CD-ROM 光碟機，然後執行 iStudio.exe。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步驟 2. 關於 Intelli-studio 主視窗

當 Intelli-studio 啟動時，就會在主視窗中顯示視訊和相片的縮圖。



- 如果您在電腦上安裝 Intelli-studio，程式將會更快啟動。
- 若要安裝程式，請選擇 **Tool** → **Install Intelli-studio on PC**。
- 您可以按一下 **Web 支援** → **更新 Intelli-studio** → **開始更新**。
- 本產品的內置。軟體設計為家庭使用。它不屬精密或工業性生產產品。對於應用程式，我們建議了針對專業使用的編輯軟體。



有關詳情，請在 Intelli-studio 螢幕上選擇 **Help** → **Help**。

編號	說明
1	選單項目
2	顯示所選資料夾中的檔案。
3	切換到「相片編輯」模式。
4	切換到視訊編輯模式。
5	切換到「共用」模式。
6	放大或縮小清單中的縮圖。
7	選擇檔案類型。
8	檢視電腦選定資料夾中的視訊和相片。
9	顯示或隱藏連接裝置的視訊或相片。
10	檢視裝置選定資料夾中的視訊和相片。
11	以縮圖檢視檔案或在地圖中檢視
12	瀏覽連接裝置中的資料夾。
13	瀏覽在電腦中儲存的資料夾
14	移到上一個或下一個資料夾
15	列印檔案、在地圖上檢視檔案、在內容管理程式中儲存檔案、註冊人臉或重新整理內容管理程式。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步驟 3. 播放視訊或相片

使用 Intelli-studio 應用程式可以方便地播放錄製內容。

- 1 透過使用 Intelli-studio，按一下所需的資料夾以顯示錄製內容。
 - 根據選取的來源，會在螢幕上顯示視訊或相片縮圖。
- 2 選擇要播放的視訊或相片。
 - 透過將滑鼠移到檔案上，可以檢查檔案資訊。
 - 按一下視訊縮圖將在縮圖框架中顯示視訊播放，從而可讓您輕鬆地搜尋所需的視訊。
- 3 選擇要播放的視訊或相片，然後連按兩下以播放。
 - 將開始播放，並出現播放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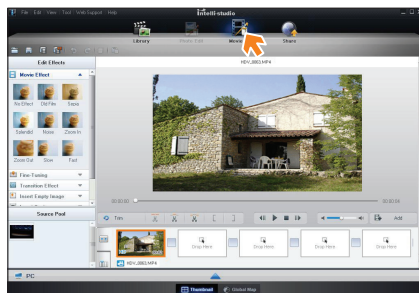
下面是 Intelli-studio 中可支援的檔案格式：

- 視訊格式：MP4（視訊：H.264，聲訊：AAC）、WMV(WMV 7/8/9)
- 照片格式：JPG、GIF、BMP、PNG、TIFF

步驟 4. 編輯視訊或相片

使用 Intelli-studio，您可以採用多種方式編輯視訊或相片。(Change Size、Fine-Tuning、Image Effect、Insert Frame 等等) 在 Intelli-studio 中編輯視訊或照片前，請使用「我的電腦」或「Windows 檔案總管」備份視訊或照片檔案，並將備份副本儲存在電腦上以安全保存。

- 1 選擇要編輯的視訊或相片。
- 2 根據選擇的 Intelli-studio 瀏覽器，按一下 **Movie Edit** (🎬) 或 **Photo Edit** (🖼️)。
 - 選定的檔案將出現在編輯視窗中。
- 3 使用各種編輯功能編輯視訊或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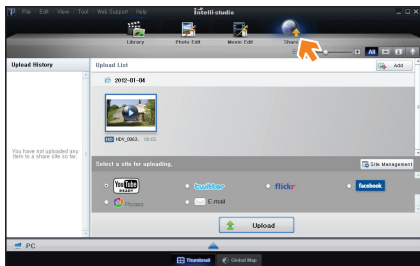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步驟 5. 線上共用視訊 / 相片影像

透過一次單按直接將相片和視訊上載至網站，即可與世界共用您的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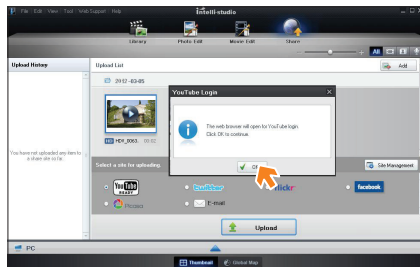
- 1 選取要共用的所需視訊或相片。
- 2 按一下瀏覽器上的 **Share** (👤)。
 - 選定的檔案將出現在共用視窗上。



- 3 按一下要將檔案上載到的網站。
 - 您可以選擇 **YouTube**、**twitter**、**Flicker**、**Facebook**、**Picasa**、**電子郵件**或要用於網站管理的其他網站。

- 4 按一下 **Upload** 以開始上載。

- 一個快顯視窗將會出現，以開啟所選站點的 Web 瀏覽器，或者一個快顯視窗將會出現，要求您輸入 ID 及密碼。



- 5 輸入 ID 與密碼以進行存取。

- 存取網站內容會有限制，取決於您的網路存取環境。



可用於上載視訊的錄製時間和容量可能會隨網站政策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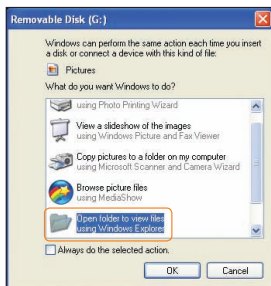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透過將攝錄放影機作為卸除式磁碟連接來傳輸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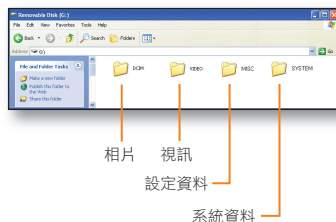
透過將 USB 纜線連接至攝錄放影機，可以將攝錄放影機錄製的視訊或相片複製到 Windows 電腦。

檢視儲存媒體的內容

- 1 檢查 **USB 連接**：高容量儲存裝置設定。➡ 第 103 頁
- 2 檢查 **PC 軟體**：關閉設定。➡ 第 103 頁
- 3 插入記憶卡。➡ 第 16 頁
- 4 使用 USB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 第 89 頁
 - **卸除式磁碟** 或 **Samsung** 視窗稍後會出現在電腦螢幕上。
 - 選擇使用 **Windows 檔案總管** 開啟資料夾以檢視檔案，並按一下**確定**。



- 5 會出現儲存媒體中的資料夾。
 - 不同的檔案類型會儲存在不同的資料夾中。



- 6 將檔案從儲存媒體複製並貼上或拖放到電腦。



- 如果沒有出現**卸除式磁碟**視窗，請確認連接（➡ 第 89 頁）或再次執行步驟 1 和 4。如果沒有自動顯示可移動磁碟，則從「我的電腦」開啟可移動磁碟資料夾。
- 如果連接的攝錄放影機的磁碟機無法開啟或者滑鼠右擊的快顯功能表（開啟或瀏覽）顯示為斷開，則懷疑電腦感染了 Autorun 病毒。建議將防病毒軟體更新到其最新版本。
- 根據攝錄放影機的功能，可以建立其他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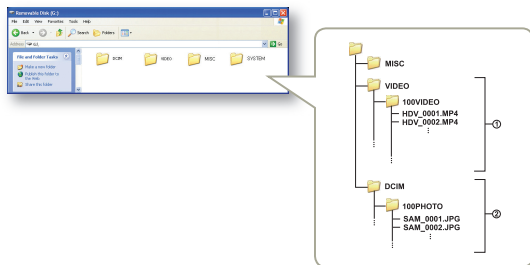
將檔案傳輸到 Windows 電腦

視訊檔案 (H.264) ①

- HD 品質的視訊的格式為 HDV_####.MP4。
- 在建立新視訊檔案時，會自動增加檔案編號。
- 資料夾中的檔案數目超過 999~1,000 時，將會建立新的資料夾。
- 資料夾名稱以 100VIDEO、101VIDEO 的順序提供。資料夾的最大數目是 999。
- 使用攝錄放影機最多可以在儲存媒體中建立 9,999 個檔案。

相片檔案 ②

- 如同在視訊檔案中一樣，在建立新相片檔案時，會自動增加檔案編號。
- 相片採用 SAM_####.JPG 格式。
- 資料夾名稱以 100PHOTO、101PHOTO 的順序提供。



檔案格式

視訊檔案

- 視訊檔案以 H.264 格式壓縮。檔案副檔名為「.MP4」。
- 如需瞭解視訊解析度，請參閱第 97 頁。

相片檔案

- 相片影像以 JPEG（聯合影像專家群組）格式進行壓縮。檔案副檔名為「.JPG」。
- 如需瞭解相片解析度，請參閱第 97 頁。



- 以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開頭命名檔案。
- 不應修改攝錄放影機錄製的視訊檔案的名稱，這是因為攝錄放影機進行正確播放需要原始資料夾和檔案命名慣例。

設定

請參閱這些項目來設定攝錄放影機的設定。

「設定」選單.....	96
存取「設定」選單.....	96
拍攝.....	97
播放.....	98
顯示.....	101
連接.....	103
一般.....	104

「設定」選單

存取「設定」選單

下面的說明是如何存取和使用「設定」選單項目的範例。存取和使用其他「設定」選單項目(第 97~106 頁)時,請使用此範例作為指南。

1 按下 [首頁 (🏠)] 按鈕 → 觸摸 **設定**。

2 觸摸選單。



選單	說明
	拍攝 : 設定視訊或相片錄製模式中的項目。↪ 第 97~98 頁
	播放 : 設定視訊或相片播放模式中的項目。↪ 第 98~101 頁
	顯示 : 自訂顯示設定。↪ 第 101~102 頁
	連接 : 設定連線項目。↪ 第 103 頁
	一般 : 變更攝錄放影機系統的設定,例如記憶體格式和預設設定。 ↪ 第 104~106 頁

3 觸摸子選單。

- 在這裡使用「OIS Duo」功能作為範例。



4 觸摸所需的子功能表項目。



5 若要結束選單,請觸摸返回 (←) 標籤。

「設定」選單

拍攝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視訊解析度	設定視訊解析度。 ● Full HD 1080/50i* (📺): 以全屏 HD (1920x1080/50i) 格式錄製。 ● HD 720/50p (HD): 以 HD (1280x720/50p) 格式錄製。 ● Web/HD (📺): 採用 Web/HD 格式錄製以在共用網站上上傳視訊。  ● 50i 表示攝錄放影機將在交錯式掃描模式下以每秒 50 個畫面的速率錄製。 ● 50p 表示攝錄放影機將在前進式掃描模式下以每秒 50 個畫面的速率錄製。 ● 用可變位元率 (VBR) 對已錄製的檔案進行編碼。VBR 是一種編碼系統，可根據錄製影像自動調整位元速率。 ● 可用的視訊錄製時間因選擇的視訊解析度而異。 ↪ 第 19 頁 ● 以 Web/HD 解析度錄製的視訊在視訊縮圖視窗中以 1280x720/50p 解析度顯示，在「社交分享」模式中以 WQGA (432x240/25p) 解析度顯示。 ↪ 第 76 頁
	設定相片解析度。 ● 5.3M 3072X1728* (📺): 以 3072X1728 解析度錄製。 ● 2M 1920X1080 (📺): 以 1920x1080 解析度錄製。  ● 可錄製影像的數目因錄製環境而異。↪ 第 19 頁 ● 在 HD 攝錄放影機上錄製的相片，可能無法在不支援此相片大小的其他數位裝置中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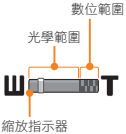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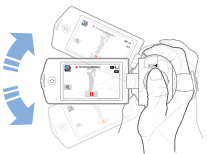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OIS Duo	設定此項以補償搖晃 / 模糊。 ● 關閉 (🔒): 停用功能。 ● 開啟 (📺): 已啟用 OIS Duo 功能，以對抖動進行補償。 ● 加 (📺): 啟用該功能。  加 在現有光學影像穩定的基礎上改良，它允許攝錄放影機鏡頭在廣角 / 望遠縮放位置在更寬的移動範圍內移動。這可讓攝錄放影機補償較大程度的攝錄放影機抖動，並提供驚人的影像平滑層級。
望遠微距	設定此項可錄製微小物體的特寫。 ● 關閉 (🔒): 停用功能。 ● 開啟 (📺): 您可以從遠處對焦某一較大物件的局部細節。  ● 在望遠微距模式下進行錄製時，對焦速度可能會變慢。 ● 在望遠微距模式中使用三腳架（未提供）以避免手震動。 ● 在望遠微距模式中進行錄製時避免陰影。 ● 當與主體的距離縮短時，對焦區域也變窄。 ● 當攝錄放影機與主體的距離太近，攝錄放影機無法聚焦時，請按下 [縮放 (T/W)] 按鈕，然後調整它們之間的焦距。 ● 當「望遠微距」功能為「開啟」並且攝錄放影機在望遠模式下放大主體時，攝錄放影機與主體之間的最小焦距是 50 公分 (19.7 吋)。

「設定」選單

拍攝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設定此項可提高縮放鏡頭可提供的縮放量。 關閉*: 停用數位縮放功能，並且僅有光學縮放（和智慧縮放）可能。 開啟: 啟用較高的數位縮放倍數。
	使用數位縮放，可對影像進行數位處理，縮放倍數遠高於光學縮放模式。因此影像解析度會降低。 列頂部會顯示數位縮放區域。 按下 [縮放 (T/W)] 按鈕或使用縮放 (Q) 標籤時，縮放區域將會出現。 
數位縮放	
	設定此項可透過搖晃攝錄放影機套用數位效果。 關閉*: 停用 Shake It 功能。 開啟: 可讓您在 Art Film 模式中，透過搖晃攝錄放影機來套用數位效果。
	
Shake It	

播放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將 3x3 或 4x4 類型設定為縮圖視圖顯示。 3X3*: 顯示 3x3 型作為縮圖視圖顯示。 4X4: 顯示 4x4 型作為縮圖視圖顯示。  還可以在縮圖視圖中按 [縮放 (T/W)] 按鈕將縮圖變更為 3x3 或 4x4。
	根據偏好設定特定的播放樣式。 全部播放* (ALL): 從所選視訊開始播放視訊剪輯，一直到最後一個視訊，然後返回到縮圖索引視圖。 播放一個 (1): 僅播放所選視訊，然後返回到縮圖視圖。 全部重複 (C): 重複播放所有視訊剪輯，直至觸摸縮圖視圖 (C) 標籤。 重複一個 (C): 僅重複播放所選的視訊，直至觸摸縮圖視圖 (C) 標籤。
	設定所需的背景音樂以與它一起播放視訊。在攝錄放影機中，從 The Flea Waltz 到 Four Seasons 有 20 首音樂。隨機選項會從 The Flea Waltz 到 Four Seasons 隨機播放。  您還可以欣賞外部歌曲（透過將它們儲存到記憶卡）以及攝錄放影機 Smart BGM 選項 中的 20 首音樂。 ➡ 第 99~100 頁
縮圖	
視訊播放選項	
Smart BGM 選項	

「設定」選單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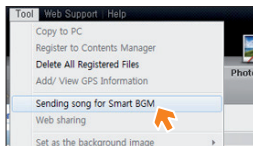
將外部歌曲用作背景音樂 (Smart BGM II)

您可以欣賞外部歌曲（透過將它們儲存到記憶卡）以及攝錄放影機 **Smart BGM 選項** 選項中的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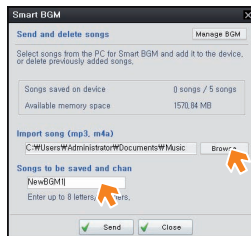
將外部音樂設定為背景音樂

應該使用攝錄放影機內置的 Intelli-studio 程式，將歌曲轉換成攝錄放影機可以識別的相容類型。

- 1 使用 USB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以執行 Intelli-studio 程式。→ 第 89 頁
- 2 按一下 Intelli-studio 螢幕上的 **Tool → Sending song for Smart BGM**。



- 3 在 Smart BGM 螢幕上按一下 **Browse** 以選取所需歌曲。
- 4 將歌曲的名稱變更為攝錄放影機可以識別的名稱，然後按一下 **Send → Yes**。
 - 這會將歌曲轉換為 m4a 檔案並傳輸到攝錄放影機中的記憶卡。



- 5 傳輸完成後，按一下 **OK**。
 - 最多可以將 5 首已轉換的歌曲儲存到攝錄放影機中的記憶卡中。
- 6 在視訊播放模式下，儲存到記憶卡中的歌曲會出現在 **Smart BGM 選項** 選單中。→ 第 9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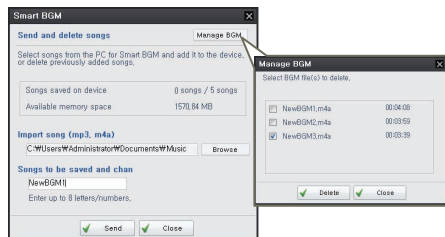
「設定」選單

播放

將外部歌曲用作背景音樂 (Smart BGM II)

刪除記憶卡中的外部音樂

您可以從 Smart BGM 螢幕中的 **Manage BGM** 或從記憶卡中的 BGM 資料夾刪除外部歌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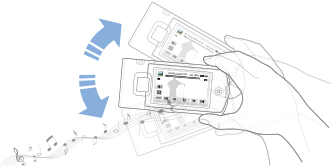


- 攝錄放影機僅可識別由 Intelli-studio 程式轉換的外部歌曲。
- 要由 Intelli-studio 程式轉換的外部歌曲的檔案格式是 mp3 和 m4a 格式。可能不支援某些 MP3 檔案。
- 外部音樂便會儲存在記憶卡上的 BGM 資料夾中。
- 如果您將已轉換的 m4a 檔案傳輸到記憶卡上的 BGM 資料夾中，則可以將它們用作 Smart BGM。

「設定」選單

播放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連續放映選項	設定幻燈片放映的播放選項，然後觸摸 OK 標籤。 • 音樂: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背景音樂。開始連續放映就會開始隨機播放 20 種背景音樂。 • 間隔: 相片影像將以設定的連續放映間隔（1 秒或 3 秒）連續播放。 • 效果: 在影像轉換之間採用淡入 / 淡出效果連續播放相片影像。
Shake It	設定此項以透過搖晃攝錄放影機來播放背景音樂。 • 關閉 *: 停用 Shake It 功能。 • 開啟: 可讓您在播放視訊時透過搖晃攝錄放影機來播放背景音樂。 

顯示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LCD 亮度	設定 LCD 螢幕的亮度。 觸摸介於 0 與 10 之間的 - / + 標籤。  • 如果周圍太亮，請調整 LCD 螢幕的亮度。 • 調整 LCD 螢幕不會影響錄製中的影像。 • LCD 螢幕越亮，消耗的電池電量越多。
標線	設定網格以協助組成場景。 • 關閉 *(OFF): 停用功能。 • 交叉 (田): 將主體放在中心交叉點會將主體放在方框中間。 • 網格 (田田): 用於錄製多個主體。將主體放在網格交叉點上或附近可以成平衡構圖。 • 安全區域 (田田田): 將主體定位在安全區域矩形中可以確保將其錄製進去。  • 將主體定位在導向圖的交叉點可提供平衡構圖。 • 不會錄製導向圖。

「設定」選單

顯示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日期 / 時間顯示	設定此項可在攝錄放影機的顯示畫面上顯示日期和時間。 ● 關閉 *: 不會顯示目前日期 / 時間資訊。 ● 日期: 顯示目前日期。 ● 時間: 顯示目前時間。 ● 日期和時間: 顯示目前日期和時間。  ● 日期 / 時間在下列情況下顯示為 01/JAN/2012 00:00: - 內置充電式電池耗盡。 ● 該功能視 日期類型 和 時間類型 設定而定。 ↪ 第 104 頁
電視顯示	設定是否在電視螢幕上顯示攝錄放影機的螢幕顯示 (OSD)。 ● 關閉: OSD (螢幕顯示) 功能表僅顯示於 LCD 面板上。 ● 開啟 *: OSD 功能表既顯示於 LCD 面板上, 也顯示於電視螢幕上。  即使您將 電視顯示 設定為 關閉, 選單螢幕、縮圖顯示及示範螢幕也會出現在電視上。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HDMI 電視輸出	設定 HDMI 視訊輸出以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的電視相符。 ● 自動 *: 以與所錄檔案相同的格式輸出視訊訊號。只有在連接到 HDTV 時, 才使用此選項。 ● 576p: 錄製的檔案以 720x576p 格式輸出。只有在使用 HDMI 插孔連接至普通電視 (它支援在 SD (標準清晰度) 層級進行前進式掃描) 時, 才使用此設定。
自動關閉 LCD	設定此項以調暗 LCD 螢幕, 以便降低電源消耗。 ● 關閉: 停用功能。 ● 開啟: 如果攝錄放影機在 Video 待機或 Photo 待機模式下閒置的時間超過 2 分鐘, 或在錄製視訊時閒置的時間超過 5 分鐘, 則將進入省電模式, 使 LCD 螢幕處於暗淡狀態。  ● 在啟用此自動關閉 LCD 功能時, 您可以按下攝錄放影機上的任何按鈕, 將 LCD 亮度恢復為正常。 ● 在下列情況下將停用自動關閉 LCD: - 攝錄放影機連接了纜線時。(USB 纜線、交流電源轉接器等) - 在示範功能正在工作時。

「設定」選單

連接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PC 軟體	設定此項以在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時自動啟動內置編輯軟體 (Intelli-studio)。 ● 關閉: 停用功能。 ● 開啟 *: 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時，內置編輯軟體即會啟動。  • 在下列情況下，PC 軟體功能不可用： - 如果 USB 連接 設定為 PictBridge ● 若要啟用 PC 軟體功能，請在系統設定功能表選項中將 USB 連接 設為 大容量儲存裝置。 ● PC 軟體僅與 Windows 作業系統相容。
USB 連接	選取在使用 USB 纜線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腦或印表機時要使用的模式。 ● 大容量儲存裝置 *: 連接 PC 以傳送視訊或相片。 ➡ 第 93 頁 ● PictBridge: 連接 PictBridge 印表機以直接列印相片 (若使用的是 PictBridge 功能)。➡ 第 86 頁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電視連接指南	請在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電視之前檢視說明。 ● HDMI: 顯示 HDMI 指南。 ● 複合: 顯示複合式指南。
Anynet+ (HDMI-CEC)	設定此項可使用支援 Anynet+ 的 Samsung 電視遙控器控制攝錄放影機的一些功能。 ● 關閉: 停用功能。 ● 開啟 *: 啟用 Anynet+ 功能。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支援 Anynet+ 的電視後，您可以使用電視的遙控器來操控攝錄放影機的某些功能。  • 當您開啟攝錄放影機 (用 HDMI 纜線連接至支援 Anynet+ 的電視) 時，會自動開啟該電視 (支援 Anynet+)。 ● 如需 Anynet+(HDMI-CEC) 功能的相關詳細資料，請參閱支援 Samsung Anynet+ 的電視使用者手冊。

「設定」選單

一般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記憶卡資訊	檢視所插入儲存媒體的儲存資訊，例如已用記憶體空間和可用記憶體空間。  • 實際容量可能會小於在 LCD 螢幕上顯示的容量，因為攝錄放影機的系統檔案佔用了部分容量。 • 如果沒有插入的儲存媒體，就無法選擇「記憶卡資訊」，並在選單中變暗。
檔案編號	將檔名指派給已錄製影像。 • 系列 *: 即使在更換記憶卡、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所有檔案後，仍按順序指派檔案編號。 • 重設: 在格式化記憶卡、刪除所有檔案或插入新記憶卡後，將檔案編號重設為 0001。  將 檔案編號 設為 系列 時，會為每個檔案指定一個不同的編號，以避免檔案名稱重複。如果您在電腦上管理檔案，這樣就非常方便。
時區	設定位置的時區。 • 本地 *: 在首次使用此攝錄放影機或者將時鐘恢復為您家鄉的日期和時間設定時，請選擇此項。 • 訪問 (): 在不同時區旅行時選取「參觀」功能。觸摸  /  標籤，然後觸摸 OK 標籤。
日期 / 時間設定	設定日期和時間。 ➡ 第 28 頁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日期類型	設定日期格式。 • 2012/01/01: 日期會以年 / 月 (兩位數) / 日順序顯示。 • JAN/01/2012: 日期會以月 / 日 / 年順序顯示。 • 01/JAN/2012*: 日期會以日 / 月 / 年的順序顯示。 • 01/01/2012: 日期會以日 / 月 (兩位數) / 年順序顯示。  該功能視 日期 / 時間顯示 設定而定。 ➡ 第 102 頁
時間類型	設定時間格式。 • 12 小時: 以 12 小時表示法顯示時間資訊。 • 24 小時 *: 以 24 小時表示法顯示時間資訊。  該功能視 日期 / 時間顯示 設定而定。 ➡ 第 102 頁
嗶聲	設定是否收聽嗶聲。 • 關閉: 停用功能。 • 開啟 *: 操作按鈕或標籤 (例如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 時，您將聽到嗶聲。  在以下情況下，將會取消嗶聲： - 在錄製和播放期間。 - 攝錄放影機連接了纜線時。(音訊 / 視訊線、Micro HDMI 纜線等等)

「設定」選單

一般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快門聲響	設定是否收聽快門聲。 ● 關閉: 停用功能。 ● 開啟 *: 操作 [錄製開啟 / 停止] 按鈕時, 您將聽到快門音響。  在下列情況下, 將不會發出快門聲音: - 攝錄放影機連接了纜線時。(音訊 / 視訊線、Micro HDMI 纜線等等)
自動關閉電源	將攝錄放影機設定為在超過 5 分鐘未執行任何作業時自動關閉。 ● 關閉: 停用功能。 ● 5 分鐘 *: 如果閒置長達 5 分鐘 (未執行任何作業), 則攝錄放影機會關閉。  在下列情況下, 「自動斷電」不起作用: - 攝錄放影機連接了纜線時。(USB 纜線、交流電源轉接器等) - 在示範功能正在工作時。 - 在錄製 (包括錄製暫停)、播放 (暫停除外) 或相片連續放映期間。 ● 若要再次開啟攝錄放影機, 請先關閉 LCD 螢幕, 然後將其開啟。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快速進入待機	在長時間頻繁錄製時, 用來減少電源消耗和電池放電。 ● 關閉 *: 關閉 LCD 螢幕便會關閉攝錄放影機。 ● 5 分鐘: 關閉 LCD 螢幕將很快執行快速進入待機模式, 接著攝錄放影機將在 5 分鐘後關閉。  若要切換到快速進入待機模式, 在 LCD 螢幕關閉後, 攝錄放影機必須閒置約一分鐘。始終建議在使用後關閉攝錄放影機以減少電源消耗, 但是, 在指定時間計畫中, 您可以有效地將快速進入待機功能用於頻繁拍攝情況。 ● 在快速進入待機模式中, 模式指示器將不斷閃爍。 ● 在下列情況下, 快速進入待機模式不可用: - LCD 螢幕開啟時。 - 操作攝錄放影機上的按鈕時。 - 錄製時。
Switch Grip	設定此項以方便地使用右手或左手操作攝錄放影機。 ● 關閉: 停用功能。 ● 開啟 *: 則雙手可輕鬆使用攝錄放影機。  如果錄製時更改轉換手柄方向, 錄製可能臨時中斷。

「設定」選單

一般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用來刪除所有檔案以更正儲存媒體上的問題。
	- 在格式化時，請勿移除錄製媒體或執行任何其他作業（如關閉電源）。此外，務必使用隨附的交流電源適配器，因為如果電池電量在格式化時耗盡，可能會損壞錄製媒體。 - 如果錄製媒體毀損，請再次將其格式化。
	- 切勿在 PC 或其他裝置上格式化儲存媒體。確保在本攝錄放影機上格式化儲存媒體。 - 不能格式化保護標籤設為鎖定的記憶卡。 ↳ 第 17 頁 - 如果沒有插入的儲存媒體，可能無法選擇。則它將會在功能表中變暗。 - 您可以完全刪除儲存媒體上的所有檔案和選項，包括受保護的檔案。存取錄製媒體時，這樣可穩定速度和執行作業。請注意 將刪除所有檔案和資料（包括受保護的檔案）。

*: 預設值

圖示	說明
預設設定	將所有選單設定設定為預設條件（原廠預設值）。若要將所有設定回復為預設值，請觸摸是。  使用此功能時，切勿關閉電源。 - 將 HD 攝錄放影機設定初始化為工廠預設不會影響錄製的影像。
Language	選取攝錄放影機用來顯示選單和訊息的語言。 ↳ 第 29 頁
示範	顯示攝錄放影機的主要示範功能。 關閉: 停用功能。 開啟 *: 啟用示範功能。  在以下情況下，將會取消示範模式： - 如果觸摸 LCD 螢幕。 - 如果操作任何按鈕（錄製開始/停止、顯示（）等）。但是，在待機模式中，如果攝錄放影機閒置 5 分鐘沒有任何操作，則它將自動進入示範模式。如果不想示範功能開始，請將示範設定為關閉。  在以下情況下，示範功能無法操作： - 如果將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5 分鐘」（使用電池作為主電源），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優先於示範功能操作。

附錄

取得訊息、維護和規格的相關資訊。

故障排除	108
警告指示燈和訊息	108
症狀和解決方案	114
維護	121
在國外使用攝錄放影機	123
辭彙	124
規格	125

故障排除

在聯絡 Samsung 授權的維修中心之前，請執行下列簡單檢查。這將可節省不必要的撥電時間和費用。

警告指示燈和訊息

因為以下原因可能會出現問題。檢查資訊，並採取更正措施。

電池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電池電量不足	-	電池幾乎完全放電。	• 換用充好電的電池或連接交流電源適配器。
檢查電池的可靠性。	-	電池無法通過可靠性檢查。	• 檢查電池是否可靠，然後更換新電池。 • 建議在此攝錄放影機中僅使用原裝 Samsung 電池。

儲存媒體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請插入記憶卡		未向記憶卡插槽中插入記憶卡。	• 插入記憶卡。
記憶卡已滿		記憶卡上沒有可供錄製的足夠空間。	• 刪除記憶卡上不必要的檔案。 • 將檔案備份至電腦或另一個儲存媒體，然後刪除檔案。 • 換用另一張具有足夠可用空間的記憶卡。
記憶卡已鎖定		SD 或 SDHC 卡上的寫入保護卡舌已設定為鎖定。	• 解除寫入保護卡舌。

故障排除

儲存媒體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記憶卡錯誤		記憶卡已出現某些故障，並且無法識別。	• 換用另一張記憶卡。
未格式化		未在本攝錄放影機中格式化記憶卡。	• 使用本攝錄放影機格式化記憶卡。
不支援此格式		記憶卡已被另一個裝置格式化，並且可能仍然含有現有的影像。	• 檔案無法播放，因為攝錄放影機不支援此記憶卡格式。 • 使用格式化的記憶卡，或使用新記憶卡在攝錄放影機中錄製。
不支援此記憶卡		記憶卡在此攝錄放影機中不受支援。	• 更換為建議的記憶卡。
低速記憶卡。 請以較低品質錄製。	-	記憶卡具有的效能不足以進行錄製。	• 以較低解析度和品質錄製視訊。 • 更換記憶卡。

錄製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寫入錯誤	-	將資料寫入儲存媒體時，出現一些問題。	• 先關閉攝錄放影機電源，然後開啟，進行資料恢復。 • 如果檔案沒有恢復，在將重要檔案備份至電腦或另一儲存媒體後，可使用選單來格式化儲存媒體。
正在恢復資料…不要關閉電源，並讓記憶卡保留在裡面。	-	檔案未正確建立。	• 請等待直到完成資料恢復。 • 不可在錄製過程中閉電源或彈出記憶卡。

故障排除

錄製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已達到視訊檔案限制。無法錄製視訊。	-	可儲存的視訊檔案最大數為 9,999 個。	- 刪除儲存媒體上不必要的檔案。 - 將檔案備份至電腦或另一個儲存媒體，然後刪除檔案。 - 換用另一張具有足夠可用空間的記憶卡。 - 將檔案編號設定為重設。 - 格式化儲存媒體。
已達到相片檔案限制。無法拍攝相片。	-	可儲存的相片檔案數為 9,999 個。	- 刪除儲存媒體上不必要的檔案。 - 將檔案備份至電腦或另一個儲存媒體，然後刪除檔案。 - 換用另一張具有足夠可用空間的記憶卡。 - 將檔案編號設定為重設。 - 格式化儲存媒體。
達到檔案限制。無法錄製視訊。	-	由於資料夾和檔案編號達到最大數，因此您無法進行錄製。	將檔案編號設定為重設並格式化儲存媒體。在格式化之前，請記得備份重要的檔案。
達到檔案限制。無法拍攝相片。	-	由於資料夾和檔案編號達到最大數，因此您無法進行錄製。	將檔案編號設定為重設並格式化儲存媒體。在格式化之前，請記得備份重要的檔案。
檢查鏡頭護蓋		合上鏡頭護蓋。	打開鏡頭護蓋。

故障排除

播放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讀取錯誤	-	從儲存媒體上讀取資料時，出現一些問題。	在將重要檔案備份至電腦或另一儲存裝置後，可使用選單格式化儲存媒體。
毀損的檔案	-	無法讀取此檔案。	在將重要檔案備份至電腦或另一儲存裝置後，可使用選單格式化儲存媒體。

編輯視訊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不能選取不同的解析度。	-	您要合併的檔案具有不同的解析度。	不能合併解析度不同的檔案。
記憶卡中的可用空間不足。	-	由於在記憶卡上沒有足夠的空間，您無法進行編輯。	在刪除不必要的檔案之後，執行編輯功能。
選取 2 個檔案以進行合併。	-	只能合併兩個檔案。	首先合併兩個檔案，然後再合併其他檔案。但是，當檔案的總容量超過 1.8GB 時，無法合併檔案。
檔案總大小超過 1.8GB。	-	無法合併總容量可能超過 1.8GB 的檔案。	首先執行劃分或部分刪除功能，以刪除不必要的部分，然後執行合併功能。

故障排除

USB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印表機連接失敗 變更「USB 連接」	-	透過 USB 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印表機時發生問題。	- 檢查 USB 纜線。 - 重試連接程序。 - 將 USB 連接 功能切換至 PictBridge。
USB 連接失敗 變更「USB 連接」	-	透過 USB 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 PC 時發生問題。	- 檢查 USB 纜線。 - 重試連接程序。 - 將 USB 連接 功能切換至 高容量儲存裝置。
墨水錯誤	-	墨盒發生問題。	- 檢查墨盒。 - 在印表機中裝入新墨盒。
紙張錯誤	-	紙張發生問題。	檢查印表機中的紙張。如果沒有紙張，請裝入紙張。
檔案錯誤	-	檔案發生問題。	- 您的攝錄放影機不支援此檔案格式。 - 嘗試您的攝錄放影機上所錄製的其他檔案。
印表機錯誤	-	印表機發生問題。	- 關閉然後開啟印表機電源。 - 洽詢印表機製造商維修中心。
列印錯誤	-	列印期間發生問題。	切勿在列印期間移除電源或退出記憶卡。

故障排除

無線網路（僅限 HMX-QF20）

訊息	圖示	表示…	措施
連線失敗。	-	攝錄放影機的 WLAN 設定與存取接入點的 WLAN 設定不符。	設定攝錄放影機的 IP 設定（自動或手動），以符合接入存取點的設定。
伺服器無回應。	-	從連線的網路中找不到可以連線至攝錄放影機的轉換器。	檢查您的網路連線。

故障排除

症狀和解決方案

若這些指示不能解決問題，請就近與 Samsung 授權的維修中心聯絡。

電源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無法開啟攝錄放影機。	- 可能未在攝錄放影機上安裝電池。將電池插入攝錄放影機。 - 插入的電池可能已完全放電。 給電池充電或更換已充好電的電池。 - 如果您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請確保將其正確連接到牆上插座。
電源自動關閉。	- 是否將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5 分鐘？如果在約 5 分鐘內未按下任何按鈕，此攝錄放影機將會自動關閉（自動關閉電源）。要停用此選項，可將自動關閉電源的設定變更為關閉。 ➡ 第 105 頁 - 電池電量幾乎耗盡。給電池充電或更換已充好電的電池。
無法關閉電源。	取出電池或拔下交流電源適配器後，為攝錄放影機重新提供電源以再次開啟。
電池會快速放電。	- 溫度太低。 - 電池未完全充電。再次對電池充電。 - 電池達到其使用壽命，且無法重新充電。使用其他電池。

顯示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電視機或 LCD 螢幕顯示失真影像或在頂 / 底部或左 / 右邊出現條紋。	在 4:3 比率的電視機上錄製或檢視 16:9 比率的影像時，可能會發生此類情況，反之亦然。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顯示規格。➡ 第 84 頁
不明影像會出現在 LCD 螢幕上。	攝錄放影機處於「示範」模式中。如果您不想看到示範影像，可將示範設定為關閉。 ➡ 第 106 頁

故障排除

顯示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不明指示燈會出現在螢幕上。	警告指示器或訊息出現在螢幕上。➡ 第 108~113 頁
殘像仍然出現在 LCD 螢幕上。	如果拔下交流電源適配器或在未關閉電源前取出電池，會發生此種情況。
顯示在 LCD 螢幕上的影像太暗。	環境照明太亮。調整 LCD 的亮度和角度。

錄製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不會開始錄製。	- 請將攝錄放影機設定為錄製模式。➡ 第 37 頁 - 儲存媒體上的可用空間不足，不能進行錄製。 - 檢查記憶卡是否已插入或寫入保護標籤是否設定為鎖定。
實際錄製時間少於估計錄製時間。	- 估計錄製時間可能會因內容及使用的功能而異。 - 在您錄製快速移動的物體時，實際錄製時間可能會縮短。
錄製自動停止。	- 儲存媒體上更多空間可用於錄製。將重要檔案備份到電腦，並格式化儲存媒體或刪除不必要的檔案。 - 如果頻繁錄製或刪除檔案，將會降低儲存媒體的效能。在此情況下，請再次格式化儲存媒體。 - 如果您使用寫入速度較慢的記憶卡，則攝錄放影機會自動停止錄製視訊，然後會在 LCD 螢幕上出現相應的訊息。
在明亮的燈光下錄製照亮的主體時，會出現垂直線。	這不是故障。
在錄製期間，螢幕在陽光直射下瞬間變為紅色或黑色。	這不是故障。

故障排除

錄製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在錄製過程中，不能顯示日期 / 時間。	• 日期 / 時間顯示設定為關閉。將日期 / 時間顯示設定為開啟。➡ 第 102 頁
您無法錄製相片影像。	• 請將攝錄放影機設定為相片錄製模式。➡ 第 41 頁 • 如果存在的話，解除記憶卡寫入保護卡舌的鎖定。 • 儲存媒體已滿。請使用新的記憶卡或格式化儲存媒體。➡ 第 106 頁 或移除不必要的影像。 ➡ 第 65 頁
在錄製相片影像時無法聽見快門聲音。	• 將快門聲響設定為開啟。 • 當 micro HDMI 纜線或音訊 / 視訊纜線連接到攝錄放影機時，快門聲音不可用。
不會聽到嗶聲。	• 將嗶聲設定為開啟。 • 在錄製視訊時，會暫時關閉嗶聲。 • 將 micro HDMI 纜線或音訊 / 視訊纜線連接到攝錄放影機時，「嗶聲」無法使用。
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的那一刻與錄製的視訊開始 / 停止的那一刻存在時間差異。	• 在您的攝錄放影機上，按下 [錄製開始 / 停止] 按鈕的那一刻與錄製的視訊開始 / 停止的那一刻存在較短的時間差異。這並非是錯誤。
水平條紋出現在影像上。	• 在螢光燈、鈉光燈或水銀燈下錄製影像時會出現此現象。這不是故障。

故障排除

儲存媒體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記憶卡功能無法操作。	- 將記憶卡正確插入攝錄放影機。↪ 第 16 頁 - 如果使用在電腦上已格式化了的記憶卡，則直接在您的攝錄放影機上再次將其格式化。↪ 第 106 頁
無法刪除影像。	- 如果存在的話，解除記憶卡（SDHC/SD 記憶卡）寫入保護標籤的鎖定。↪ 第 17 頁 - 您無法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解除對儲存媒體上的影像的保護。↪ 第 67 頁
無法格式化記憶卡。	- 如果存在的話，解除記憶卡（SDHC/SD 記憶卡）寫入保護標籤的鎖定。↪ 第 17 頁 - 攝錄放影機不支援記憶卡或卡出現某些故障。
資料檔案名稱標示不正確。	- 檔案可能被損毀。 - 攝錄放影機不支援檔案格式。 - 僅當目錄結構符合國際標準時才會顯示檔案名稱。

在錄製過程中調整影像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無法自動調整焦距。	- 將焦點設定為自動。（視訊錄製模式標籤）↪ 第 48 頁 - 錄製條件不適合自動對焦。手動調整焦距。（視訊錄製模式標籤）↪ 第 48 頁 - 鏡頭表面有許多灰塵。清潔鏡頭並檢查焦距。 - 在黑暗中進行錄製。使用燈照亮區域。

故障排除

在錄製過程中調整影像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影像的色彩平衡不太自然。	需要進行白平衡調整。調整到適當的白平衡。➡ 第 45 頁
逐幀通過的主體會非常快速地顯示。	這叫做焦點平面現象。這不是故障。由於影像裝置(CMOS 感應器)讀出視訊訊號的方式，逐幀通過的主體可能會視錄製情況而顯示為彎曲。

在攝錄放影機上播放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播放（播放 / 暫停）功能無法使用。	- 使用其他裝置錄製的影像檔案可能無法在您的攝錄放影機上播放。 - 檢查記憶卡相容性。➡ 第 17 頁
儲存在儲存媒體中的相片影像沒有以實際尺寸顯示。	錄製在其他裝置中的相片影像可能無法以實際尺寸顯示。這並非是錯誤。
播放意外中斷。	檢查交流電源適配器或電池組是否已連接和固定。

在其他裝置（電視等）上播放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無法從連接的裝置上觀看影像或聽到聲音。	確保將連接纜線連接至適當的插孔。
在電視上影像顯示失真。	此現象是連接到採用 4:3 畫面比例的電視引起的。
無法透過 HDMI 纜線從連接的電視上觀看影像或聽到聲音。	如果材料受著作權保護，將不會從 HDMI 插孔輸出影像。

故障排除

使用其他裝置（錄製機、電腦、印表機等）連接/配音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您無法使用 HDMI 纜線正確轉錄。	您無法使用 HDMI 纜線正確轉錄影像。
您無法使用 Audio/Video 纜線正確轉錄。	未正確連接音訊 / 視訊纜線。確保音訊 / 視訊線連接至正確的插孔，即連接至為攝錄放影機上影像配音的裝置之輸入插孔。↪ 第 85 頁
無法使用 PictBridge 印表機進行列印。	您的印表機可能無法列印在電腦上編輯或使用其他裝置進行錄製的影像。這並非是錯誤。

連接至電腦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電腦不能識別攝錄放影機。	從電腦和攝錄放影機上拔下 USB 纜線，重新啟動電腦，然後再將它們正確連接。
無法在電腦上正確播放視訊檔案。	- 需要視訊轉碼器來播放放在攝錄放影機上錄製的檔案。安裝攝錄放影機隨附的軟體。 ↪ 第 89 頁 - 確定將連接器以正確的方向插入，然後將 USB 纜線穩固地連接至攝錄放影機上的 USB 插孔。 - 從電腦和攝錄放影機上拔下纜線，重新啟動電腦。再次正確連接。 - 若要播放 HD 視訊檔案，需要規格較好的電腦。針對建議的規格檢查電腦。↪ 第 88 頁
Intelli-studio 不能正常工作。	結束 Intelli-studio 應用程式，然後重新啟動 Windows 電腦。
未執行 Intelli-studio。	在設定選單中將 PC 軟體 設定為開啟，或者在電腦中安裝 Intelli-studio。 ↪ 第 89, 103 頁

故障排除

連接至電腦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攝錄放影機上的圖像或聲音在電腦上不能正常播放。	- 視訊播放或聲音根據您的電腦情況可能會暫時停止。複製到電腦上的視訊或聲音不會受到影響。 - 如果將攝錄放影機連接至不支援高速 USB (USB2.0) 的電腦上，則可能無法正確播放影像或聲音。複製到電腦上的影像和聲音不會受到影響。
播放畫面暫停或失真。	- 檢查系統需求以播放視訊。 - 在目前電腦上結束其他所有正在執行的應用程式。 - 如果將錄製的視訊在連接至電腦的攝錄放影機上播放，影片可能播放不順暢，這取決於傳送速度。請將此檔案複製到您的電腦上，然後播放。

整體操作

症狀	說明/解決方案
日期與時間不正確。	攝錄放影機是否長時間擱置未用？ 備用內置充電電池可能已放完電。➡ 第 20 頁

維護

儲存時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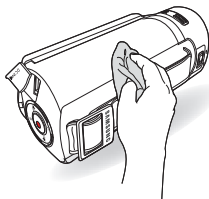
- 為了保護攝錄放影機，要關閉攝錄放影機。
 - 取出電池。
 - 取出記憶卡。

清潔攝錄放影機

在清潔之前，關閉攝錄放影機，然後卸下電池組和交流電源適配器。

• 清潔外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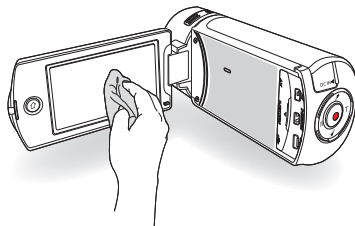
- 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清潔時請勿過度用力，輕輕擦拭表面即可。



切勿使用苯或稀釋劑清潔攝錄放影機。外部塗層會脫落或外殼會被損壞。

• 清潔 LCD 螢幕

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注意不要損壞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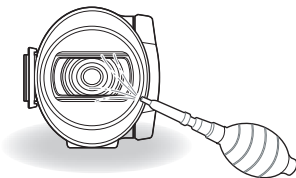


• 清潔鏡頭

使用空氣刷除去灰塵，並用軟布輕輕拭擦鏡頭。

必要的話，使用鏡頭清潔紙輕輕擦拭。

- 如果鏡頭很臟，可能會發霉。
- 如果鏡頭看起來較暗，請關閉攝錄放影機約 1 小時。



LCD 螢幕

- 要延長使用壽命，請避免使用粗布擦拭。
注意使用 LCD 螢幕時出現的下列現象。這並不是故障。
 - 在使用攝錄放影機時，LCD 螢幕表面可能會變熱。
 - 如果您長時間開啟電源，LCD 螢幕表面會變熱。
 - 在寒冷環境中使用攝錄放影機時，殘像可能會出現在 LCD 螢幕上。
- LCD 螢幕使用進階精密技術製造，並有超過 0.01% 的有效像素。無論事實如何，黑色或明亮的斑點（紅色、藍色、白色）可能很少會出現在一個斑點中央，及最多兩個斑點的週圍。這些通常在製造過程中出現的斑點，不會影響錄製的影像。



如果存在露水冷凝現象，請在使用前將攝錄放影機閒置一會

- 什麼是露水冷凝？
若將攝錄放影機移至較先前地方具有很大溫差的地方，就會出現露水冷凝現象。攝錄放影機外部或內部及反光鏡上會出現露水冷凝現象。若發生此種情況，即當出現露水冷凝現象時，可能在通電情況下使用此裝置時會出現故障或損壞攝錄放影機。
- 何時會發生露水冷凝現象？
當將裝置重新放置在較先前地區溫度更高的地方，或突然在高山地區使用時，將會發生冷凝現象。
 - 先在冬季的寒冷天氣中進行戶外錄製，然後在戶內使用時。
 - 先在戶外或使用交流電源的車內錄製，然後在高山天氣中進行戶外錄製時。
- 我該怎麼辦？
 - 關閉電源並取出電池，然後在使用前 1~2 小時內將其放在乾燥的地方。



- 露水冷凝完全消失後使用攝錄放影機。
- 一定要使用攝錄放影機隨附的建議配件。如需維修，請就近與 Samsung 授權的維修中心聯絡。

在國外使用攝錄放影機

每個國家或地區都有自己的電源和彩色系統。在國外使用攝錄放影機之前，請檢查以下各項。

電源

提供的交流電源適配器具有從 100 伏至 240 伏之間進行自動選擇電壓的功能。透過在交流電 100 伏到 240 伏、50/60 赫茲範圍內使用攝錄放影機隨附的交流電源適配器，您可以在任何國家 / 地區使用攝錄放影機。根據牆上插座設計，如有必要，請使用市面上提供的交流電源適配器。

關於電視彩色系統

您的攝錄放影機是基於 PAL 制式的攝錄放影機。如果您想在電視上檢視錄製的內容或將其複製到外部裝置，必須使用基於 PAL 制式的電視或具有適當音訊 / 視訊插孔的外部裝置。否則，您可能需要使用單獨購買的視訊格式轉碼器（PAL-NTSC 格式轉換器）。



Samsung 未提供格式轉碼器。

PAL 相容的國家 / 地區

澳洲、奧地利、比利時、保加利亞、中國、CIS 國家、捷克共和國、丹麥、埃及、芬蘭、法國、德國、希臘、英國、荷蘭、香港、匈牙利、印度、伊朗、伊拉克、科威特、利比亞、馬來西亞、模里西斯、挪威、羅馬尼亞、沙烏地阿拉伯、新加坡、斯洛伐克共和國、西班牙、瑞典、瑞士、敘利亞、泰國、突尼西亞，等等。

NTSC 相容的國家 / 地區

巴哈馬、加拿大、中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菲律賓、台灣、美國等等。



您可以在全球各地使用您的攝錄放影機進行錄製及在 LCD 螢幕上檢視相片。

辭彙

AF (自動對焦)

使產品鏡頭自動對焦在主體上的系統。本產品使用對比度來自動對焦。

光圈

光圈控制到達產品感應器的光線量。

產品震動 (模糊)

如果在快門開啟時移動產品，整個影像可能會模糊。快門速度很慢時，影像更容易模糊。防止產品震動的方法有提高敏感度和使用更快的快門速度。此外，還可以使用三腳架、DIS 或 OIS 功能來使產品穩定。

構圖

攝影學中的構圖指的是排列相片中的物件。一般而言，採用三分構圖法可以取得良好的構圖。

互補金氧半導體 (Complementary Metal-Oxide-Semiconductor, CMOS)

CMOS 是一個影像感應器，可以產生接近 CCD (charge coupled device, 光電耦合器) 感應器品質的影像。它消耗較少的能量，因此可以延長產品上電池的壽命。

數位縮放

使用縮放鏡頭 (光學縮放) 人為提高縮放量的功能。使用數位縮放時，影像品質會隨著放大倍數的提高而降低。

有效像素數

與總像素數不同，有效像素數是用於拍攝影像的實際像素數。

EV (曝光值)

產品快門速度和鏡頭光圈的所有組合，它們產生相同的曝光。

曝光

允許到達產品感應器的光線量。曝光透過快門速度、曝光和 ISO 敏感度來控制。

焦距

鏡頭中點與其焦點之間的距離 (MM)。焦距越長，視覺越窄，主體放大倍數越高。焦距越短，視覺越寬。

F 值

F 值定義鏡頭的亮度。數字越小，影像越亮。F 值與焦距成正比，與鏡頭直徑成反比。
*F 值 = 焦距 / 鏡頭光圈的直徑

MPEG-4 AVC/H.264

MPEG-4 AVC/H.264 定義 ISO/IEC 和 ITU-T 在 2003 年標準化的最新視訊編碼格式。與常用的 MPEG-2 格式相比，MPEG-4 AVC/H.264 的效率提高兩倍以上。本產品採用 MPEG-4 AVC/H.264 來編碼高清晰視訊。

光學縮放

這是一般縮放，它透過鏡頭放大影像，不會降低影像的品質。

品質

在數位影像中使用的壓縮比的表示。影像品質越高，壓縮比越低，檔案大小越小。

解析度

數位影像中存在的像素數。高解析度影像含有更多像素，而且一般比低解析度影像細膩。

快門速度

快門速度指的是開關快門所用的時間。它是相片亮度的重要因素，因為它控制通過光圈到達影像感應器之前的光線量。快門越快，光線進入的時間就越短，相片越暗，將主體定格在某個動作就更容易。

望遠微距

此功能可讓您拍攝細小物件的特寫影像。使用望遠微距功能時，產品可以接近實際大小 (1:1) 的比例保持細小物件的清晰焦點。

白平衡 (彩色平衡)

調整影像中顏色 (通常是三原色：紅色、綠色和藍色) 的密度。調整白平衡 (或彩色平衡) 的目的是正確呈現影像中的顏色。

規格

機型名稱	HMX-Q20BP/HMX-Q20TP/HMX-Q20RP HMX-Q200BP/HMX-Q200TP/HMX-Q200RP HMX-QF20BP	
系統	視訊訊號	PAL
	圖片壓縮格式	H.264 (MPEG-4.AVC)
	音訊壓縮格式	AAC (進階音訊編碼)
	影像裝置	1/4" CMOS
	有效像素	1.75 百萬像素
	總像素	5.1 百萬像素
	鏡頭	F1.8 ~ F3.9, X20 光學縮放 , X40 數位縮放
	焦距	2.6mm ~ 52mm
LCD 螢幕	觀看角度	WiFi (802.11b/g/n)
	大小 / 點數	2.7" 寬螢幕觸摸 LCD / 230k
連接器	LCD 螢幕方法	TFT LCD
	複合式輸出	1Vp-p (75 Ω 終端)
	HDMI 輸出	D 型連接器
一般資訊	USB 輸出	micro USB 2.0
	電源	直流電源 5 伏，鋰離子電池組 3.7 伏
	電源類型	鋰離子電池組，電源供應器 (100 伏 ~240 伏) 50/60 赫茲
	耗電量	HMX-Q20/HMX-Q200: 2.5W , HMX-QF20: 3.0W(開啟 LCD)
	作業溫度	0 °C ~ 40 °C
	操作濕度	40% ~ 60%
	存放溫度	-20 °C ~ 60 °C
	儲存媒體	記憶卡 (SD/SDHC/SDXC) (未提供)
	外部尺寸 (寬 x 高 x 深)	大約 42.8 公釐 x 52.45 公釐 x 119 公釐
	重量	大約 180g (鋰離子電池組除外)
	內置麥克風	多向立體聲麥克風

× 這些技術規格與設計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在全球各地聯絡 SAMSUNG

如果您有任何問題或與 Samsung 產品相關的建議，請聯絡 SAMSUNG 客戶服務中心。

Region	Country	Contact Centre 電	Web Site
North America	CANADA	1-80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MEXICO	01-80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U.S.A	1-80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Latin America	ARGENTINE	0800-333-3733	www.samsung.com
	BRAZIL	0800-124-421, 4004-0000	www.samsung.com
	CHILE	800-SAMSUNG(726-7864) From mobile 02-482 82 00	www.samsung.com
	BOLIVIA	800-10-7260	www.samsung.com
	COLOMBIA	01-8000112112	www.samsung.com
	COSTA RICA	0-800-507-7267	www.samsung.com
	DOMINICA	1-800-751-2676	www.samsung.com
	ECUADOR	1-800-10-7267	www.samsung.com
	EL SALVADOR	800-6225	www.samsung.com
	GUATEMALA	1-800-299-0013	www.samsung.com
	HONDURAS	800-27919267	www.samsung.com
	JAMAICA	1-800-234-7267	www.samsung.com
	NICARAGUA	00-1800-5077267	www.samsung.com
	PANAMA	800-7267	www.samsung.com
	PERU	0-800-777-08	www.samsung.com
	PUERTO RICO	1-800-682-3180	www.samsung.com
	TRINIDAD & TOBAGO	1-80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VENEZUELA	0-800-100-5303	www.samsung.com
Europe	ALBANIA	42 27 5755	www.samsung.com
	AUSTRIA	0810 - SAMSUNG (7267864, € 0.07/min)	www.samsung.com
	BELGIUM	02-201-24-18	www.samsung.com/be (Dutch) www.samsung.com/be_fr (French)

Region	Country	Contact Centre 電	Web Site
Europe	BOSNIA	05 133 1999	www.samsung.com
	BULGARIA	07001 33 11	www.samsung.com
	CROATIA	062 SAMSUNG(062 726 7864)	www.samsung.com
	CZECH	800 - SAMSUNG(800-726786)	www.samsung.com
	DENMARK	70 70 19 70	www.samsung.com
	FINLAND	030 - 6227 515	www.samsung.com
	FRANCE	01 48 63 00 00	www.samsung.com
	GERMANY	01805 - SAMSUNG (726-7864 € 0.14/Min)	www.samsung.com
	CYPRUS	8009 4000 only from landline	www.samsung.com
	GREECE	80111-SAMSUNG (80111 726 7864) only from land line (+30) 210 6897691 from mobile and land line	www.samsung.com
	HUNGARY	06-8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ITALIA	80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KOSOVO	+381 0113216899	www.samsung.com
	LUXEMBURG	261 03 710	www.samsung.com
	MACEDONIA	023 207 777	www.samsung.com
	MONTENEGRO	020 405 888	www.samsung.com
	NETHERLANDS	0900-SAMSUNG (0900-7267864) (€ 0.10/Min)	www.samsung.com
	NORWAY	815-56 480	www.samsung.com
	POLAND	0 801-1SAMSUNG(172-678) +48 22 607-93-33	www.samsung.com
	PORTUGAL	808 20-SAMSUNG (808 20 7267)	www.samsung.com
	RUMANIA	08010 SAMSUNG (08010 726 7864) only from landline (+40) 21 206 01 10 from mobile and land line	www.samsung.com

在全球各地聯絡 SAMSUNG

Region	Country	Contact Centre 雷	Web Site
Europe	SERBIA	0700 Samsung (0700 726 7864)	www.samsung.com
	SLOVAKIA	0800 - SAMSUNG(0800-726 786)	www.samsung.com/sk
	SPAIN	902 - 1 - SAMSUNG (902 172 678)	www.samsung.com
	SWEDEN	0771 726 7864 (SAMSUNG)	www.samsung.com
	Switzerland	0848 - SAMSUNG(7267864, CHF 0.08/min)	www.samsung.com/ch www.samsung.com/ch_fr/ (French)
	U.K	0330 SAMSUNG (7267864)	www.samsung.com
	EIRE	0818 717100	www.samsung.com
	LITHUANIA	8-800-77777	www.samsung.com
	LATVIA	8000-7267	www.samsung.com
CIS	ESTONIA	800-7267	www.samsung.com
	RUSSIA	8-800-555-55-55	www.samsung.com
	GEORGIA	8-800-555-555	www.samsung.com
	ARMENIA	0-800-05-555	www.samsung.com
	AZERBAIJAN	088-55-55-555	www.samsung.com
	KAZAKHSTAN	8-10-800-500-55-500(GSM: 7799)	www.samsung.com
	UZBEKISTAN	8-10-800-500-55-500	www.samsung.com
	KYRGYZSTAN	00-800-500-55-500	www.samsung.com
	TADJIKISTAN	8-10-800-500-55-500	www.samsung.com
	UKRAINE	0-800-502-000	www.samsung.ua www.samsung.com/ua_ru
	BELARUS	810-800-500-55-500	www.samsung.com
	MOLDOVA	00-800-500-55-500	www.samsung.com
Asia Pacific	AUSTRALIA	1300 362 603	www.samsung.com
	NEW ZEALAND	0800 SAMSUNG (0800 726 786)	www.samsung.com
	CHINA	400-810-5858	www.samsung.com
	HONG KONG	(852) 3698-4698	www.samsung.com/hk www.samsung.com/hk_en/
	INDIA	1800 1100 11, 3030 8282, 1800 3000 8282	www.samsung.com
	INDONESIA	0800-112-8888, 021-5699-7777	www.samsung.com

Region	Country	Contact Centre 雷	Web Site
Asia Pacific	JAPAN	0120-327-527	www.samsung.com
	MALAYSIA	1800-88-9999	www.samsung.com
	PHILIPPINES	1-800-10-SAMSUNG(726-7864) for PLDT 1-800-3-SAMSUNG(726-7864) for Digitel 1-800-8-SAMSUNG(726-7864) for Globe 02-5805777	www.samsung.com
	SINGAPORE	180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THAILAND	1800-29-3232, 02-689-3232	www.samsung.com
	TAIWAN	0800-329-999 0266-026-066	www.samsung.com
	VIETNAM	1 800 588 889	www.samsung.com
	U.A.E	800-SAMSUNG (726-7864)	www.samsung.com
	OMAN	80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Middle East	KUWAIT	183-2255	www.samsung.com
	BAHRAIN	8000-4726	www.samsung.com
	Egypt	08000-726786	www.samsung.com
	JORDAN	800-22273	www.samsung.com
	IRAN	021-8255	www.samsung.com
	Morocco	080 100 2255	www.samsung.com
	Saudi Arabia	9200-21230	www.samsung.com
	Turkey	444 77 11	www.samsung.com
	NIGERIA	0800-726-7864	www.samsung.com
Africa	Ghana	0800-10077 0302-200077	www.samsung.com
	Cote D' Ivoire	8000 0077	www.samsung.com
	Senegal	800-00-0077	www.samsung.com
	Cameroon	7095- 0077	www.samsung.com
	KENYA	0800 724 000	www.samsung.com
	UGANDA	0800 300 300	www.samsung.com
	TANZANIA	0685 88 99 00	www.samsung.com
	SOUTH AFRICA	0860-SAMSUNG(726-7864)	www.samsung.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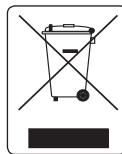
正確棄置本產品的電池

(適用於歐盟與其他使用不同電池回收系統的歐洲國家)

本電池、手冊或包裝上的標記都表示本產品的電池在有效生命週期內，均不可當作一般家庭廢棄物

棄置。有標記時，化學符號 Hg、Cd 或 Pb 表示電池含超過 EC 指導原則 2006/66 參考水準以上的汞、鎘或鉛。如果並未正確棄置電池，則這些物質可能會對人體健康或環境造成危害。

為了保護自然資源以及推廣物質再用，請將電池與其他類型的廢棄物分開，並透過當地的免費電池回收系統做回收。



本產品的正確處置方法 (廢棄的電氣及電子設備)

(適用於歐盟和其他不同回收系統的歐洲國家)

本標記出現於產品印刷品上時，意指本產品在使用壽命結束時不應與其他家庭廢棄物一起處置。為防止因未經廢棄物處置而對環境或人體健康所可

能造成的傷害，請負責地將本產品與其他類型廢棄物分開處理和回收，以促進物料資源的永續再利用。

家庭用戶應與購買本產品的零售商或當地政府機關聯絡，以取得何處如何環保地安全回收本產品的詳細資訊。商務用戶應與其供應商聯絡，並確認購買合約上的條款與細則。本產品不應與其他商務廢棄物混在一起處置。



符合 RoHS 標準

我們的產品符合「在電子與電氣設備中使用有害化學物質之管制條例」標準，產品中絕對不含下列 6 種有害化學物質：鎘 (Cd)、鉛 (Pb)、水銀 (Hg)、六價鉻 (Cr+6)、多溴聯苯類 (PBBs)、以及多溴聯苯醚類 (PBDEs)。